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苏财院委〔2021〕36 号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关于省委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方案

2021 年 4 月 27 日

根据省委统一部署，省委第十一巡视组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至 2021 年 1 月 8 日对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开展了巡视，并于 2 月 24 日进行了反馈。为全面落实省委巡视整改要求，扎实抓好巡视反馈意见整改，特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组织领导和工作要求

（一）组织领导

1.加强学习，提高认识。学校党委深入学习领会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重要指示以及中央和省委精神部署。党委中心组通过集体学习、专题研讨、个人自学等多种形式，认真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党校（国家行政学院）中青年干部培训班开

班式上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教育重要论述讲义》（教育事业发展的“定海神针”——坚持党对教育事业的全面领导、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坚持把立德树人作为根本任务）、习近平总书记在十九届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的重要讲话、娄勤俭书记在江苏省委关于巡视专题会议上的讲话、《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关于巡视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的反馈意见》《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第十九届中央纪律检查委员会第五次全体会议公报、中国共产党江苏省第十三届纪律检查委员会第六次全体会议工作报告等重要内容，通过学习，学校党政班子成员进一步统一思想，提高认识，为认真做好学校巡视整改工作提供了坚强的思想保障。

2.成立组织机构，加强领导。根据《关于做好巡视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苏巡办〔2021〕7 号）相关要求，经党委研究，成立学校巡视整改工作领导小组，领导小组成员名单如下：

组长：韩香云

副组长：程淮中、嵇芹珍

成员：杜萍、王传荣、梁枫、王丹、鲍建青、邹瑄、郭德怀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

办公室主任：嵇芹珍

办公室副主任：王传荣

办公室成员：鲍建青、邹瑄、笪建军、杨智、任李、刘锦翠

3.研究确定整改任务。一是对立行立改事项的整改。学校党委于1月6日收到省委第十一巡视组第三工作组下达的立行立改事项通知书，学校党委第一时间传达了巡视组关于立行立改事项的相关内容，分别于1月7日、14日、25日召开党委会讨论研究立行立改事项整改工作总体方案，成立学校立行立改事项整改工作领导小组，根据党委会的决议，学校行政分别于1月18日、1月25日召开校长办公会讨论研究相关事项整改工作建设方案，目前学校正按照整改工作建设方案抓紧时间推进相关工作。二是巡视反馈意见的整改。学校党委于2月26日召开专题党委会研究部署巡视反馈意见整改工作，2月26日、3月1日、3月3日、3月4日分别召开学校巡视整改领导小组办公室会议，研究制定学校巡视整改问题清单、任务分解工作方案等，3月19日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审议学校党委巡视整改工作方案（讨论稿），根据党委会修改意见和建议，各牵头部门进一步修改完善工作方案，3月24日召开党委会专题研究通过党委巡视整改工作方案（送审稿）。

（二）工作要求

1.提高政治站位，切实增强政治责任感和政治敏锐性。学校党委从讲政治、讲纪律、讲规矩的高度，深刻认识开展巡视整改工作的重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

个维护”，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省委巡视整改工作作为当前一项重大政治任务，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巡视反馈意见的精神和要求上来，深刻认识巡视反馈意见的重要作用和重大意义，将巡视整改作为学校 2021 年工作的重中之重，融入日常工作，融入队伍建设。

2.上下联动推进，压紧压实整改责任。强化责任担当，切实落实学校党委巡视整改的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确保巡视整改落实到位。坚持把落实整改与发挥党组织的战斗堡垒作用结合起来，上下联动推进，层层传导压力，压紧压实责任，推动各项工作有序推进，坚持把落实整改与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完善高质量教育体系和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育人体系相结合；坚持把落实整改与作风建设结合起来，巩固和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成果，严防“四风”问题反弹回潮，坚持标本兼治，不断提升学校综合实力、核心竞争力和内生动力。

3.限期整改到位，严格督查检查。对巡视组反馈的问题，我们要系统梳理排查，深入检视剖析，不遮掩、不护短，出实招，出真招，扎扎实实解决问题，以求真务实的工作态度，按照学校巡视整改工作方案，坚决抓好整改落实，在规定的时间内整改到位，并以适当方式向党内和社会公示报告整改结果，接受社会各界的监督，切实使学校巡视整改工作成为推动学校高质量发展的新动力，绝不辜负省委和全校师生员工的期望。

二、整改任务和责任分工

（一）1年内整改落实到位的问题

问题1：发展目标远未实现。

1.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高等教育工作重要论述不到位，运用新思想指导工作思路不宽、举措不力。

整改任务：

（1）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校党委贯彻落实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制度、党委重大决策前专题学习制度（第一议题制度）、中心组学习巡听旁听制度等各项制度，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带头采用个人自主学习、集中学习研讨、实地考察学习、开展专题调研等方式开展形式多样、富有成效的学习教育，持续深入地用新思想解放思想、统一思想，不断强化创新理论武装头脑，持续推动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时代高等教育工作重要论述走深走实。

（2）学校党委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坚持“集团化、信息化、国际化、品牌化”发展战略，构建更高质量的德智体美劳全面培养的人才培养体系，持续推进以“财经+”为底色，“技术素养+管理能力”的复合型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继续深化服务主导型教育教学模式改革，持续推进“管理创新、服务创优”活动，着力解决专业群

建设、教师队伍建设、产教融合等事关学校发展的“卡脖子”问题，努力在内涵式发展、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突破。

（3）按照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关于规划编制的总体部署要求，通过赴高水平高职院校考察学习、召开党员干部、高层次人才、教师和学生代表座谈会以及教职工代表大会等多种形式，学校党委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系统谋划，科学制定学校“十四五”发展总规划和 10 项子规划，全面系统科学描绘学校改革发展蓝图。

（4）学校党委组建工作专班，对“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各项任务指标进行细化分解，绘制路线图和时间表，任务牵头部门（单位）认真制定任务完成实施方案，并组织实施。学校将“十四五”发展规划的年度任务完成情况纳入年度部门绩效考核内容，加强任务完成情况的评估和考核。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

牵头单位：党委宣传部、党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党总支、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2.作为两所国家级重点中专校合并组建的高职院、2011 年获批的江苏省省级示范性高职院校，办学优势没有得到发挥。

整改任务：

（1）按照《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对标顶层设计，立足地方社会发展需求，聚焦学校内涵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指标，突出学校办学特色，制定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

（2）成立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创建工作领导小组和创建工作办公室，举全校之力申报高水平高职院校，进一步提高办学水平，发挥办学优势。

（3）学校作为财经类高职院，会计是优势专业，是江苏省 A 类品牌专业，在全国高职院校中具有一定影响力，2021 年初，会计专业群与金融管理专业群一同入选江苏省高水平专业群，2021 年 3 月，在调研基础上已完成《“十四五”专业群建设与发展规划》的起草工作，面向全校征求意见，于 5 月底定稿，后期将严格落实规划提出的目标和措施，重点建设优势专业，充分发挥优势专业领头雁效应。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3.学院提出的“立足淮安、面向全省、财经特色”的办学定位，

在招生、专业设置、师资建设等方面未得到落实，办学特色未能充分彰显。

整改任务：

（1）学校立足高等职业教育新发展阶段，围绕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新发展格局，全面系统梳理学校在不同时期、不同阶段提出的办学定位，深入思考，统筹考虑，更加明确学校办学定位。学校在“十二五”发展规划中提出坚持“立足淮安、面向江苏、突出财经”的办学定位，在“十三五”发展规划中提出“立足淮安、面向江苏、辐射全国，助力中小企业发展”的办学定位，在“十四五”发展规划中将进一步明确学校的办学定位。

（2）制定实施学校专业群建设“十四五”发展规划，构建以会计、金融管理专业群为重点，以工商企业管理、粮食工程技术、智能制造、信息技术应用、物流管理和法律等专业群为支撑、协调发展的专业群新布局，使学校的专业布局更加合理。

（3）高质量建设会计、金融管理等省高水平专业群，在师资队伍建设、校企合作、技能大赛、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新突破，充分发挥高水平专业集群效应，彰显学校财经专业鲜明特色，学校将在经费保障、人员保障和组织保障上予以倾斜。

（4）根据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考试制度改革的最新要求，系统思考谋划学校 2021 年省内外、文理科专业招生计划安排，同时，学校要根据社会需求和区域经济发展需要以及学校办学特色，

进一步加强新设专业设置论证和专业动态调整，2021 年空中乘务专业、司法助理专业、广告设计专业等 8 个专业停止招生。

（5）认真梳理学校各专业师资队伍情况，对师资队伍较为薄弱的专业，按照专业生师比的要求，2021 年计划招聘教师 58 人（其中博士 19 人），解决部分专业教师队伍薄弱问题。同时，结合学校办学特色，按照“按需择优、引育并举”原则，加大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经费预算安排 300-400 万元，2021 年计划引进博士 19 名，向会计、金融管理等特色专业倾斜。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校长办公室

参与单位：招生办公室、教务处、人事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4.2018 年未能入选 22 所省高水平高职院校，2019 年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处于 21 所普通高职院中第二等次，“十三五”规划提出的“到 2020 年将学校建成国内领先、省内同类院校位居前列的高水平特色财经类高职院”发展目标远未实现。

整改任务：

（1）全力以赴申报创建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2021 年 3 月，成立以党委书记、校长为组长的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创建工作领导小组，下设创建办公室；4 月份充分调研，对标找差，

对照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申报基本情况表核心指标，梳理“十三五”以来江苏省财经商贸类高职院校质量工程项目等重要教学成果，厘清学校发展存在的不足，全力做好2021年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创建各项准备工作。

（2）提高2021年学校在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中的分值名次。根据省委《2021年度江苏省地方普通高校综合考核实施办法及有关实施方案》精神，参照江苏省委对高职院校党建和高质量发展评价分类指标，4月份修订完善学校《2021年度部门绩效考核办法》，重点考核各部门承担学校高质量发展指标及服务师生满意度情况。着力提升学校内涵建设水平，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等文件精神，5月份修订学校《质量工程项目评审和奖励办法》等文件，聚焦内涵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指标，全力争取省级以上技能大赛、教学成果奖、教学团队、教学名师、重点教材、在线开放课程、课程思政、虚拟仿真实训基地、智慧校园示范校等质量工程项目，一着不让，扎实取得高质量发展成果；切实提高师生满意度，年终开展部门履职满意度测评，进行“服务创优”单项奖评比，推动各部门扎实做好服务工作。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发展规划处、教务处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问题 2：专业群建设水平不高。

5.专业结构优化调整滞后，集中资源打造特色重点专业不够。

整改任务：

（1）开展全校专业状态调查。自 2021 年 3 月启动制订、印发、实施学校《专业状态调查实施办法（暂行）》，面向全校所有专业，主要从生师比、师资队伍结构（包括专任教师、兼职教师）、招生就业、产教融合、社会服务（社会培训）、实训条件（设备值）等方面进行状态数据的统计调查。形成年度专业调查报告，分析专业基本情况和存在问题，提出改进意见和工作计划。

（2）完善专业动态调整机制。专业状态调查数据和年度报告作为学校及二级学院专业建设、师资队伍建设、招生就业工作计划制订的重要参考，并作为专业结构调整、淘汰、优化及重点投入的重要依据。学校每年定期组织新专业申报和专业结构调整，紧紧围绕“财经底色”设置专业，并总量控制专业设置，新增一个专业同时至少淘汰一个专业。

（3）深入贯彻《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本科层次职业教育专业设置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精神，围绕淮安经济社会发展需求，

制修订学校《专业建设与管理办法》《重点专业建设提质增效管理办法》，从体制机制上规范省、校重点专业建设项目管理。重点支持会计和金融管理两个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在师资队伍建设、资源配置等方面予以倾斜，优先支持重点专业申报质量工程项目，优先支持重点专业申办本科教育。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6.会计、金融等传统优势专业大而不强，未能入选国家重点高水平专业，新开设的物联网应用、幼儿发展与健康、空乘等专业，与“高水平特色财经类高职院”发展定位偏差较大。

整改任务：

（1）制订《重点专业建设提质增效管理办法》，创新管理运行机制，重点加强会计和金融管理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在师资队伍建设、质量工程项目等方面予以倾斜，重点支持；专设省高水平专业群建设项目。

（2）聚焦“高水平特色财经类高职院”发展定位，2021 年停招空中乘务专业。

（3）制定 2021 版人才培养方案，对于经济社会发展较迫切

需求的物联网应用、幼儿发展与健康专业，结合学校办学传统和特色优势进行“财经+”和数字化改造。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会计学院、金融学院、智能工程技术学院、法律与人文艺术学院、物流与交通旅游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7.现有 38 个专业，部分专业设置散而弱，有 9 个专业在校生人数不足 50 人,省级重点专业数均低于 41 所省属高职院校平均值。

整改任务：

（1）依据《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设置管理办法》《普通高等学校高等职业教育（专科）专业目录》和学校《专业状态调查实施办法（暂行）》等文件，紧紧围绕“财经底色”，调整专业设置，优化专业结构。

（2）对全校 38 个专业全面开展调查分析，根据结果采取停止招生、隔年招生或结合优势专业进行改造等措施。2021 年停招司法助理和广告设计与制作专业。

（3）充分发挥会计和金融管理 2 个省高水平专业群，会计、金融管理、市场营销、粮食工程技术、工商企业管理等 5 个重点

建设专业引领作用，带动其他专业加强内涵建设，提升发展质量。紧扣产业链，学校立项建设5个专业群，发挥集聚专业增量效应，实现优势特色发展。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12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年2月底

8.2020年，“4+0”本科职业教育联合培养未申办成功，影响了办学层次提升。

整改任务：

（1）2021年1月，学校决定2021年将选择基础条件好、社会适应面广、特色优势强的会计和财务管理等专业进行重点申报“4+0”贯通培养。

（2）学校积极拓展与本科院校合作，2021年2月校领导带队赴省内外本科学校学习交流，就申报“4+0”具体合作项目事宜开展学习和洽谈。3月中旬，学校会计学院启动填报《职业教育体系贯通培养项目申报书》，初定专业为会计。

（3）2021年3月，学校领导前往淮阴师范学院和江苏理工学院等洽谈“4+0”，目前已确定2021年与江苏理工学院、2022年与淮阴师范学院合作“4+0”联合培养项目。2021年4月，我校

与江苏理工学院签署“4+0”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试点项目合作协议，申报书两校已全部盖章并报教育厅，正在等待审批。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教务处

参与单位：招生办公室、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3：师资队伍建设薄弱。

9.有 10 个专业只有 2-3 名专任教师，3 个专业没有、12 个专业只有 1 名副高以上职称教师。

整改任务：

（1）梳理排查全校各专业发展及师资队伍情况，围绕高水平特色财经类高等职业院校调整专业结构，对招收学生数少的 8 个专业停止招生。

（2）根据学校专业结构调整，对明确保留的专业，按照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制定教师招聘计划，强化各学院校企深度合作，对教师严重缺乏的专业根据学生数分两年通过招聘、内部调整和建立外聘教师库、聘请企业兼职教师等措施补齐师资短板。

（3）启动 2021 年教师招聘工作，2021 年计划招聘教师 58 人（其中博士 19 人），目前招聘计划、招聘方案已获省教育厅、

省人社厅审批通过,3月底前将在省人社厅和学校网站公开发布，预计6月底前完成硕士生招聘任务。

（4）积极参加省内外硕博专场招聘，到南京、中西部地区等地高校招聘博士。

（5）积极帮助、引导、支持职称结构不合理、高级职称严重不足的专业,通过校内人才项目、教科研项目政策倾斜、省培、国培、海外研修、高层次教师引进等措施，实现教师成长，人才队伍结构改善的目标。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人事处

参与单位：教务处、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12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年2月底

10.人才培养与专业建设扣得不紧，2018-2019年34人“一窝蜂”到韩国读博，管理岗、学生思政岗员工达20人。

整改任务：

（1）修订学校《教职工进修培训管理规定》，明确细化报考条件、岗位匹配。紧扣学校“十四五”发展规划和师资队伍结构，每年制定年度读博计划。鼓励教师到不同发达国家、全球高水平大学、学校合作大学攻读博士。

（2）对申请读博人员优先选拔推荐师德模范、教学名师、

教学标兵、优秀教师、“双带头人”和年度考核或教学考核优秀的一线教师，签订读博协议，在协议中明确学成回来后职业发展。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人事处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11.高层次领军人才匮乏，“十三五”规划提出的国家级优秀教学团队、省级教学名师发展目标未实现零突破。

整改任务：

（1）修订学校《教职工进修培训管理规定》《高层次人才引进实施细则》，鼓励教师提升学历，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每年经费预算安排 300-400 万元。

（2）按照中央文件要求，改革人才评价机制，实行分类评价、多元评价；调整绩效分配方案，向优秀人才倾斜，向作出贡献大的人才倾斜，打造有利于人才成长的环境。

（3）持续每两年选拔一次校级教学名师，对校级教学名师进行重点培养，加大资助和培养力度。

（4）加强高端人才特别是创新型人才引进，采取一人一政策，学校提供人才成长和作用发挥平台，促进人才脱颖而出。

（5）继续选拔校级教学团队，打造省级教学团队，加大对

教学团队资助和培养力度，通过职称评审、岗位申报的政策导向，推动教学团队快速成长，力争在申报国家级教学团队上有所突破。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人事处、教务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部）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问题 4：校企协作育人格局未形成。

12.合作企业数量连续三年下降，从 2017 年 332 家下降到 2019 年 243 家，远低于 41 所院校 433 家的平均值。

整改任务：

（1）完善制度，强化考核。加强与各二级学院的沟通交流，全面梳理各专业现有合作企业，深刻剖析制约各专业校企合作发展过程中的突出问题和挑战，给予各二级学院更多的政策、资金和信息支持，改革二级学院绩效考核办法，细化任务指标，要求会计、金融管理等重点、骨干专业合作企业数量不少于 30 个，其他每个专业合作企业数量不少于 15 个，其中紧密合作型企业不少于 3 个，确保到 2021 年底全校合作企业数量达到 600 家以上。

（2）以上率下，形成合力。学校党委、合作交流处等职能

部门和各二级学院，切实提高对校企合作的重视程度，建立书记、校长联系企业制度，书记、校长每年带队深入企业数量不少于20家，分管校企合作副校长每年带队深入企业数量不少于40家，其他联系二级学院的校领导每年带队深入企业数量不少于10家，确保合作企业数量逐年上升。

（3）加强学习，明确方向。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职业教育的重要指示，落实李克强总理批示要求。认真学习领会《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中“建设高质量教育体系”方面的内容，以及《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 年）》《职业学校校企合作促进办法》等相关重要文件，把握高职发展趋势，深化产教融合、校企合作理念，明晰校企合作建设方向和发展路径，创建校企协作育人新格局。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合作交流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8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年2月底

13.专业共建订单培养层次和水平较低，2019年订单培养人数仅700人，实际就业人数仅400人。

整改任务：

（1）健全订单培养制度，实现标准管理。依据江苏省现代化示范性职业学校建设标准实现校企合作管理，修订校企合作考核相关制度，加大各学院订单培养和就业数、合作企业兼职教师数等在绩效考核中的权重，明确管理扎口部门和各二级学院职责，建立多方参与的校企合作监督机制，定期公开订单培养基本情况。

（2）开展订单培养专题调研，提升订单培养质量和数量。对全校订单培养现状全面摸底，对订单班与对接专业吻合度进行评估，淘汰低层次合作；会同各二级学院制定订单培养年度计划，扩大订单培养的专业覆盖面，2021 年底实现全校一半以上专业有订单培养，订单培养人数达到 1200 人；联合订单班依托企业为订单班学生提供针对性的就业指导服务，提高学生在订单依托企业中的就业率，2021 年底实际就业人数达到 800 人。

（3）政行企校多方联动，精准把脉企业需求。密切与区域企事业单位的联系，定期与区域内工商管理、发改委、经信办等企业管理部门联系，紧跟区域内企业建设与发展新动态；加强企业调研，切实了解企业需求，推动人才培养方案调整，满足企业定制化人才培养需求。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合作交流处

参与单位：各学院、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9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14.2019 年向企事业单位提供各类培训 11034 人天，不足 41 所院校平均值的三分之一。

整改任务：

（1）学校在 2021 年 4 月底召开第二次社会培训工作专题推进会，进一步明确承担社会培训工作的各二级学院、科技处、合作交流处、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继续教育管理处（继续教育学院）职责任务，明确将社会培训工作纳入学校的绩效考核。2021 年 3 月 20 日学校教代会通过学校“十四五”事业发展规划明确指出：“塑造培训品牌，构造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坚持育训并举，构建以开放式社会培训基地、跨企业职工继续教育中心、社区技术技能充电站为基础的‘三位一体’终身学习体系，加强与政府、行业企业、协会、其他办学机构的合作办学，开拓培训市场、年培训达 40000 人天”。

（2）学校 2021 年完成企事业单位各类培训 40000 人天，其中各二级学院每专业 1000 人天。马克思主义学院、基础教学部、创新创业学院、智慧商科综合实训中心、智能制造综合实训中心 5000 人天，合作交流处、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科技处、继续教育管理处（继续教育学院）在服务好社会培训工作的基础上 5000 人天。到目前为止，各学院和部门共完成 5557 人次，2021

年 5 月份开始进行社会培训工作月报告。没有进行的学院和部门向分管领导进行月汇报。

（3）学校于 2021 年 3 月下旬出台《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继续教育办学管理办法》(试行)，文件明确规定："继续教育管理处负责统一管理和协调全校的继续教育工作；继续教育学院作为办学部门，负责开办继续教育各类项目，各院（部）及相关办学单位应根据社会发展的需求，在完成全日制教育任务的前提下，积极开展各类社会培训工作。"文件还规定开班资格、程序和相关要求，并在二级学院党政领导相关部门的负责人会议上进行了专题学习并遵照执行。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继续教育管理处

参与单位：各二级教学单位、合作交流处、教务处（教师发展中心）、科技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5：意识形态工作抓得不紧。

15.学院团委微博管控不力，沦为学生抒发个人情绪、发表个人言论的工具。

整改任务：

（1）学校党委责成团委主要负责人和相关人员就团委微博管控不力问题作出书面检查。纪委和党委宣传部对团委负责人进行约谈。

（2）校团委开展新媒体专项排查工作。2020 年 12 月，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巡视学校期间向团委反映此问题后，校团委即刻对微博账号密码进行了重置修改，对团委微博建立以来已发布内容进行全面梳理排查，清理学生抒发个人情绪、发表个人言论内容 3 条。在此基础上，校团委制订专项工作方案，对下属所有网站、微信、抖音等媒体平台进行全面排查。

（3）调整校团委人员分工，强化意识形态工作。完善以团委书记为第一责任人的团委新媒体阵地管理和信息发布审核制度。校团委新媒体阵地管理工作由校团委副书记具体负责。

（4）各党总支持续深入学习学校《关于贯彻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实施细则》《校园新媒体建设与管理办法》文件精神，坚持“谁主管谁负责、谁主办谁负责”的原则，夯实责任体系，管好用好新媒体阵地。

（5）党委宣传部加强对校园微信、微博、抖音等新媒体平台运行与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排查，对不符合校园新媒体建设与管理规范的基层单位负责人进行及时约谈提醒、责令整改，对于久不活跃的账号，指导、敦促账号主体所在基层单位整改或注销。

（6）新生入学教育期间，团委深入开展“文明用网、安全用

网”主题教育活动，注重学生网络安全教育，引导学生树立防范意识，倡导自觉遵纪守法，促进绿色网络建设。

牵头领导：副校长梁枫

牵头单位：团委、党委宣传部

参与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各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4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9 月底

16.对信教学生的教育管理有待加强，全院有国内信教学生 371 名，其中共青团员 230 名，宗教思想有向校园渗透的风险。

整改任务：

（1）学生信教问题专项排查。在党委统战部指导下，校团委采取走访调查、交心谈心等方式，对学生是否真正信教、信教时间、参与宗教活动等情况进行排查，厘清宗教信仰和宗教习惯的差异，做到底数清，人头明。

（2）对信教学生的教育转化。2021 年 9 月前，党委统战部牵头相关部门开展对信教学生的教育转化工作。坚持分类对待，稳妥开展教育转化。

①对有宗教信仰的共青团员，按照团章和上级团组织的要求，进行为期一般不超过 6 个月的教育转化。由团委通过讲团课，进行马克思主义理论教育、共产主义理想教育和无神论宣传，帮助他们摆脱唯心主义宗教观念的束缚。对经团组织帮助教育后仍然

没有转变的，按照团内有关规定予以处置。

②对有宗教信仰的普通学生，由各二级学院党总支每学期开展至少一次的集中教育谈话，引导树立马克思主义宗教观，防范和抵制宗教向校园渗透。

（3）建立防范宗教渗透的长效机制。

①加强开展学校防范抵御宗教渗透工作协调小组工作，畅通信息通报，加强形势研判。

②党委学生工作部和团委持续推进学生信教问题专项排查工作。新生入学后，在 10 月底前开展学生信教专项排查工作，建立专属工作档案。严把团员发展政治素质关，将宗教信仰排查情况作为入团资格审查的重要环节。

③党委保卫部加大校园宗教安全隐患巡查力度，每两周对校园进行滚动式排查，将校园宗教活动情况作为排查重要事项，每学期对校园周边庙会教堂等宗教场所进行走访摸排，了解学生参与宗教活动情况，并建立工作台账，杜绝宗教在校园传播。

④国际教育学院建立全方位的预警机制和防范网络，完善学校《外国留学生管理手册》，并按照年份建立留学生宗教信仰档案和台账，突出意识形态的教育和宣传效果，防范校园宗教渗透。

牵头领导：副校长梁枫

牵头单位：团委、党委统战部

参与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保卫部、各二级学院党总

支、国际教育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问题 6：师德师风抓得不牢。

17.2017-2019 年，有教职工在职称考试中请他人代考被处分，有教师在课堂发表不当言论，有教师因嫖娼被判处刑罚，在校内外产生不良影响。

整改任务：

（1）2017-2019 年，对学校财务处一名工作人员参加社会职称考试找人代考给予行政警告处分，对相关责任人予以全校通报批评；对相关老师嫖娼事件，在公安机关给予其治安处罚后，学校对其予以降低岗位等级、调离教师岗位等处分；对通过听课发现的相关老师课堂上发表不当言论问题，纪委及时对其提醒谈话，并对涉事学院党政班子进行约谈，督促党政班子高度重视师德师风建设。

（2）各二级学院（部）党总支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重要讲话精神和学校印发学校《教师师德手册》中的关于师德师风建设文件，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活动，请师德模范作报告，进一步深化价值引领，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落实教育部教师职业行为十项准则。

（3）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各二级学院（部）党总支全面排查梳理本部门教师存在师德师风方面的问题，并制定整改措施，对发现问题依纪依规从严处理，完善学校师德师风负面清单。

（4）健全和完善师德师风考核评价体系，将其作为评价教师第一标准，考核结果作为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先评优首要条件，严格落实师德问题“一票否决”制。对新进人员通过政审、到派出所查阅有无犯罪记录等方式严把入口关。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人事处、党委教师工作部

参与单位：财务处、智能工程技术学院党总支、继续教育学院党总支、金融学院党总支等各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问题 7：思想政治教育抓得不实。

18.学生心理疏导不够深入，2018 年 1 名新生因情感问题自杀，2020 年 9 月，又有 1 名学生自杀未遂。

整改任务：

（1）压实心理健康教育四级预防体系责任。完善“学校-学院-班级-宿舍”网格化四级预防体系，明确各级的具体责任，制订工作流程图，编制《专兼职辅导员心理工作手册》，规范辅

导员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日常工作，推进心理疏导工作全覆盖。开展分级分类培训，2021 年 9 月底前分三批完成全校心理委员和学生公寓楼长、层长、舍长心理工作培训全覆盖。常态化开展心理危机滚动排查，除二级学院每月上报日常心理问题排查表外，在 2021 年 3 月、5 月、9 月心理问题高发期进行全校性心理危机摸排，高度关注抑郁焦虑、学业压力、就业压力、家庭纠纷、婚恋问题等影响因素，发现问题及时干预引导，尽全力减少极端事件的发生。干预报告由二级学院党总支副书记、学工秘书双签字落实责任。

（2）实现心理健康课程和心理筛查全覆盖。确保新生入学两周内心理健康教育全覆盖，及时做好心理问题全员筛查工作，分类指导、分级干预、一人一档，跟踪管理。班每年至少召开一次由专兼职辅导员主讲的“心理健康教育”主题班会。会计学院和智能工程学院等二级学院制定符合各自学情的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方案，将挫折教育、生命教育、婚恋教育作为 2021 年大学生心理健康教育的重要内容。

（3）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工作队伍业务培训。2021 年 5 月举办全校“专兼职辅导员心理危机预防和干预专题研修班”，邀请具有一线学生工作经验的心理专家来校授课指导。凡是由于心理健康教育和疏导干预不及时、不深入、不汇报而导致极端事件发生的要对相关人员严肃问责。

（4）建立家校共育心理健康教育工作机制。2021 年 4 月底前制定完成学校《专兼职辅导员家校沟通工作办法》,定期联系，家校共育，形成合力，及时掌握和发现心理危机背后的原因，及时化解和干预心理危机事件。

（5）打造心理疏导服务高效便捷渠道。优化心理咨询服务平台，通过个体咨询、团体辅导、电话咨询、网络咨询四种途径，向学生提供经常、及时、有效的指导与咨询服务。健全心理健康教育与咨询的值班、预约、转介、重点反馈等全流程干预制度。

（6）确保学生心理工作人员配备和基础条件保障。足额配置专业心理教师，由人事处纳入学校 2021 年招聘计划，确保到 2022 年 2 月底前达到省委文件师生比 1：3000 标准。2021 年 4 月底前完成学校《兼职心理咨询师选聘管理办法》，激励学校具备心理工作能力的职工积极参与心理工作。按照省教育厅文件要求标准，专项单列心理健康教育工作经费 10 万元。2021 年，在学生公寓设立两间辅导员（班主任）心理疏导谈心谈话室。

牵头领导：副校长梁枫

牵头单位：学生处

参与单位：会计学院党总支、智能工程技术学院党总支等各学院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19.学生安全工作薄弱，校园极端事件时有发生。2019 年发生“5.13”重大校园刑事案件，学生酗酒后打架斗殴致 2 死 1 伤。2020 年 1 名学生犯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

整改任务：

（1）健全学生安全工作制度，完善学校安全管理制度。制订学校《安全管理办法》《治安管理细则》《交通安全管理细则》《消防安全管理细则》《关于加强管制刀具管理的规定》等制度，明确学院治安、消防、道路交通的责任体系，规范学生日常安全教育和管理。

（2）深入开展学生安全教育，切实提高学生防范能力。一是将学生安全教育、法治教育纳入教学计划，保证治安教育内容进教材、进课堂。二是制定《关于加强学生法纪与安全教育的实施办法》，明确学工部门法纪与安全教育职责分工，并在学生中组织开展“普法与安全教育”系列活动，做到“每月一个主题、每个主题至少开展一项活动”。三是完善辅导员和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考核办法，将学生年度违法犯罪案件发生率作为二级学院学生工作考核的重要内容。

（3）坚持安全隐患滚动排查，加强学生安全常态化管理。一是进一步压实二级学院学生安全滚动排查责任，由学生处、保卫处督促二级学院定期报送《学生安全工作滚动式排查和整改表》，并针对上报情况及时开展整改。二是坚持集中排查与随机

抽查相结合的原则，每学期保卫处联合派出所、学生处及各二级学院，至少进行一次学生公寓治安联合专项督查，采取有效措施坚决杜绝学生在宿舍进行吸烟、饮酒、赌博、吸毒、非法传销、持有大功率电器和易燃易爆物品、私藏管制刀具等各类违法违纪活动。

（4）加强学生安全工作队伍建设，提高人防物防技防水平。一是加强专业人才引进和培养，提高学生管理、保卫安全人员开展学生安全教育与管理能力。重点面向辅导员开展专题培训，提高辅导员应急处置能力和水平。二是持续加大宿舍物业、校园治保经费投入，引进管理水平高，业务能力强的服务企业。

（5）重点加强学生公寓治安管理，保证学生人身财产安全。一是明确学生公寓安全工作职责。学生处督促物业公司开展公寓内日常安全巡查工作，物管人员发现治安问题要处置并及时向学生所在二级学院、总值班领导或学生处汇报。二是学生处宿管科负责指导学生会宿管部落实双周公寓安全隐患滚动式排查。三是制定《专兼职辅导员学生公寓管理与服务岗位职责》《专兼职辅导员公寓管理与服务考核办法》，推动“一站式”学生社区建设，创新学生公寓网格化管理模式，强化物业公司安全责任监管。四是组建学生校卫队，由保卫处负责管理。负责学生公寓安全巡逻，保证学生在校期间学生公寓每天晚自习后至熄灯前有巡查。

牵头领导：副校长梁枫

牵头单位：学生处、保卫处

参与单位：粮食与食品药品学院党总支、会计学院党总支、法律与人文艺术学院党总支等各学院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8：党委履行主体责任不严不实。

20.“一岗双责”未压实，有的领导班子成员对联系单位重大事项不及时报告、弄虚作假对抗巡察等违纪违规问题失察失管。

整改任务：

（1）学校党委不断强化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党政领导班子成员进一步压紧压实“一岗双责”，落实落细“管业务就要管党风廉政建设”要求，召开 2021 年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大会，领导班子成员、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签署递交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书，全面部署 2021 年学校全面从严治党工作。制定和落实学校党委 2021 年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清单，2021 年底向省纪委监委上报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履行全面从严治党情况报告。

（2）认真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印发的《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规范和完善学校重大事项“学校领导班子及个人向省委组织部、省委教育工委，基层党总支向学校党委，党支部向党总支”请示报告运行体系。纪委协助督促、提醒党委领导

班子切实做好履责记实，每个月查阅履责记实平台填报情况。

（3）将严的主基调长期坚持下去，充分运用“四种形态”，持续加大执纪问责力度，特别加大第二种形态力度，对重大事项不及时报告、弄虚作假对抗巡察等违纪违规问题要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对 2020 年学校纪委发给党委和二级党组织的《监督意见书》整改情况进行督促和检查。

（4）2019 年 5 月学校党委开展第一轮校内巡察，在巡察中发现图书馆直属党支部存在部门党政负责人履行岗位职责不力，在接受上级检查、学校党委巡察时不如实报告，对提供的材料审核把关不严等问题。学校党委对图书馆直属党支部原相关负责人立案审查，对图书馆原负责同志进行诫勉谈话，对图书馆直属党支部原相关同志通报批评。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执纪审查室、图书馆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21.推动协同监督不力，2016 年以来，智慧商科、智能制造、智慧校园等重点建设项目未进行专项审计，涉及总额 2700 多万元。

整改任务：

（1）2021 年 10 月底前完成智慧商科、智能制造、智慧校园三个重点建设项目的专项审计工作。

（2）修订学校《建设工程管理审计规定（试行）》，进一步明确重点建设项目专项审计的范围和程序，同时将重点建设项目专项审计列入每年年度审计工作计划，做好常态化“经济体检”。

（3）建立专项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台账，对整改工作实行对账销号制度。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审计处

参与单位：信息化建设管理处、智慧商科综合实训中心、智能制造综合实训中心、财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22.追责问责不到位，“5·13”校园刑事案件发生一年多才成立问责领导小组，追责调查无实质性进展。

整改任务：

（1）组织学校党委 “5·13”校园刑事案件问责调查组全体成员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等党规党纪、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六次全会精神及《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关于巡视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的反馈意

见》等文件精神，深化思想认识，加快进度、依规依纪开展追责问责工作。

（2）成立 5 个工作小组，分别对粮食与食品药品学院党总支、会计学院党总支、学生处、保卫处等原领导班子成员、其他相关人员开展问责调查工作；问责调查组每月至少召开 1 次工作会议，各工作小组汇报调查进展情况、讨论调查中遇到的相关问题、研究下一步工作重点；在省纪委监委或市纪委监委案管室协调帮助下，商请司法机关同意调阅（取）该案件相关卷宗材料；问责调查组在 2021 年 7 月底前完成问责调查工作；2021 年 9 月底前，结合法院审判结果，对失职失责的党组织、职能部门和党员领导干部提出问责建议，报学校党委研究批准。

（3）督促学生处、保卫处等职能部门和二级学院开展“滚动式”安全排查工作，加强对学校《安全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方案》（苏财院委〔2020〕91 号）文件的落实执行情况开展专项检查督查；制定实施学校《消防安全管理实施细则》《校园道路交通安全管理实施细则》《安全管理办法》等安全方面规章制度；持续将安全生产责任落实作为学校党委第四轮、第五轮巡察重点内容。

牵头领导：党委副书记嵇芹珍、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执纪审查室、人事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9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9：纪委落实监督责任有待加强。

23.盯住“关键少数”担当不足，对班子成员担任教材主编“挂帅不出征、挂名不干活”等问题提醒少。

整改任务：

（1）学校纪委主要负责人对涉及到担任教材主编的 3 名校领导，进行提醒谈话，并在学校党委领导班子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上认真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

（2）2021 年 3 月之后再版时，3 名校领导将不再担任上述教材主编工作；由学校教务处代表学校发函涉及上述教材的相关出版社，具体协商和明确告知 3 名校领导不再担任上述教材主编。

（3）督促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委员会切实发挥作用，修订完善学校《教材建设与管理办法》，对学校领导班子成员担任教材主编作出明确规定，并严格落实；对于学校领导班子成员不实质性参与教材编写的，不得担任教材主编；学校纪委加强对制度执行的监督检查。

牵头领导：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教务处、科技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24.源头防控有缺失，对建立人事招聘、招标采购校外评审专家库督促不力，近 4 年有 160 个招投标项目均由校内人员担任评委，涉及合同总额 6200 多万元。

整改任务：

（1）人事招聘校外评委（考官）专家库已于 2020 年初建立，并于 2020 年下半年开始使用，在纪委监督下抽取专家。

（2）纪委督促人事处完善人事招聘校外评委（考官）专家库，专家库成员不少于 25 人，专家库实行保密管理；督促国有资产管理处建立评标校外评委专家库，专家库成员不少于 25 人。

（3）人事招聘和招标评委，必须在纪委或总支纪检委员监督下抽取专家，利用计算机软件，随机抽取，并按规定实行回避。加强对评委（考官）监督，对打分出现显失公平的专家及时调整。

（4）学校纪委通过约谈、座谈、培训等形式提升二级党组织纪检委员，特别是机关党总支、后勤党总支纪检委员的监督水平，把人事招聘、招投标项目评审情况作为纪委走访约谈提醒的重要内容。

（5）督促人事处、国有资产管理处对人事招聘、招投标项目中可能存在的廉政风险进行再排查、再落实。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人事处、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25.执纪办案动真碰硬不够，至 2020 年 11 月才实现党纪立案零突破。

整改任务：

（1）组织专兼职纪检干部利用纪委会和纪检工作例会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纪委五次全会上重要讲话精神，深入学习理解中央和省委关于全面从严治党新部署新要求，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六次全会精神，增强斗争意识，提高斗争本领，努力将“摸底数、防风险、办案件、促发展”四个着力点落实落细、见效收效。

（2）加快 2020 年 1 件问责立案的审理工作，4 月底之前依规依纪完成相关人员党纪处分工作，实现政治效果、纪法效果、社会效果的统一。

（3）3 月份，组织纪委办公室、执纪审查室全体成员集体深入学习《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党规党纪以及《关于做好巡视整改落实工作的通知》（苏巡办〔2021〕7 号）等文件精神，从严从实从快、优先规范处置省委第十一巡视组移交的问责线索和信访举报，每 3 个月向省委巡视办报送 1 次办理

情况，2022 年 2 月底办理到位；同时，对现有问题线索加强分析研判，并利用党委第四、第五轮巡察、校内纵向课题专项审计等方式拓展问题线索来源。运用协同监督，2021 年底执纪立案争取再有新的突破。

（4）针对线索处置或案件暴露突出问题、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反馈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突出问题等，开展专项治理或专项督查，制发纪律检查建议和监督意见，加大对已制发纪律检查建议和监督意见整改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力度，完善制度，堵塞漏洞，加强警示教育的针对性和实效性。

牵头领导：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执纪审查室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问题 10：政府集中采购有令不行。

26.2017 年以来，违反规定未经政府集中采购的项目有 79 个，合同总额 5796 万元，其中：11 个项目通过化整为零规避进场招标，合同总额 1000 多万元；3 个安保服务项目违规采用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合同总额 240 多万元。

整改任务：

（1）针对省委巡视提出的整改任务，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处对 2017 年以来未经政府集中采购的全部招标项目进行了梳理，对其中 11 项“化整为零规避进场招标”的项目、3 个违规（安保项目）采用单一来源、竞争性谈判方式采购的项目进行分析排查，与总务处、智慧商科、保卫处等立项部门项目负责人进行交流谈话，就相关项目分析成因，指出可能存在的问题。对如何规范执行国家政策法规、严把程序决策关、主动接受监管等方面提出建议，杜绝在今后的立项过程中出现类似情况。

（2）严格执行《关于印发江苏省 2021 年政府集中采购目录及标准的通知》等文件规定，对接财政、政府采购部门，按照 2021 年最新文件规定限额标准：货物和服务项目 50 万元及以上、工程项目 60 万元及以上，报送财政部门履行审批程序。目前所有达限项目，均按照财政主管部门审批的政府集中采购或分散采购的批复执行相关招投标程序。

（3）在日常项目立项过程中，严格按照项目预算达 5 万元，立项及采购方式须经院长办公会审批；项目预算达 30 万元，立项及采购方式须经党委会审批。目前所有达限项目均履行审批程序，杜绝未经审批项目执行。

（4）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投标管理办法》，结合学校实际，将于 5 月底前修订完善学校《江苏财经职业技术

学院招投标管理办法》，在新文件中规范立项审批、采购方式确定的程序，从制度层面在审批环节，规范立项流程。

（5）在学校项目立项过程中，纪委、审计、国资部门列席校长办公会议、党委会议，做好项目立项监督、指导工作，项目严格执行财政部门审批程序及招标信息预公告制度，确保项目立项审批依法依规实施。

牵头领导：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保卫处、审计处、财务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11：固定资产管理有漏洞。

27.经营性资产管理长期无章可循，至 2019 年 9 月才制定实施办法，2016 年至 2019 年 8 月，经营性资产出租未依规评估、公开招标，涉及合同总额 130.6 万元。

整改任务：

（1）在学校 2018 年内审工作中，发现经营性资产管理存在制度不健全问题。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 2004 年合并建校初，经营性资产管理使用的是学校《国有资产出租出借管理暂行规

定》，但是经营性资产管理没有单独的管理文件。学校积极理清问题、查漏补缺，于 2019 年制定了《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经营性资产管理办法（试行）》，并将在 2021 年 5 月底前对经营性资产管理文件进一步修订，完善经营性资产依法评估和公开招标等内容。

（2）2019 年以后校内所有经营性房屋管理（十项）均按照《江苏省省属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经营性资产管理办法（试行）》等文件要求，租赁前履行评估、公开招标等程序。在江苏省属高校国有资产管理信息系统备案登记租赁资产信息，2019 年 6 月聘请江苏天圣房地产土地资产评估测绘有限公司对校内所有经营性资产进行租赁价格评估，按照公开招投标方式执行招标程序，财务处按时收缴租赁费并上缴省财政。

（3）在校内经营性资产的管理过程中，按照学校《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经营性资产管理办法（试行）》要求，履行日常监管工作，严格检查食品安全，预防违规商品经营、水电气隐患及其他违规行为，认真做好租赁房屋疫情防控措施，做到有检查有记录。

牵头领导：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总务处、审计处、财务处、后勤服务中心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28.账实不符依然存在，截至 2020 年 11 月底，有账无物资产达 76.44 万元。

整改任务：

（1）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处对 76.44 万元有账无物资产进行了梳理，明确资产归属部门、入库时间、原值金额、使用状态等信息（目前已经梳理完成，该批资产中包含已拆除待报废的原校园监控设备 62 万余元及部分年代久远的待报废资产）。对部门进行资产情况的反馈（上半年已对全校 36 个部门进行了资产清查情况反馈），理清未处置原因，6 月底前将完成部门间资产的调拨、已拆除待报废的资产走处置流程，按不同情况分别处理。

（2）以省委巡视整改工作为契机，加强账物相符管理。结合 2020 年度资产清查情况，对闲置废弃、超过使用年限、毁损等原因需报废处置的资产进行研究论证，6 月底前按资产处置流程进行资产处置。同时对全校房屋进行全面排查摸底，实现房间、责任部门、资产的统一，提升国有资产管理水平。

（3）加强资产管理员业务能力提升，每年对全校资产管理员进行系统的资产管理工作业务培训，通过线上、线下培训相结合的方式，提高资产管理员综合能力。2020 年下半年已经举办，2021 年下半年将继续举办。

（4）聘请有资质的社会第三方机构实施资产清查工作，高标准严要求履行国有资产清查工作程序，将在 2021 年下半年实施，确保学校资产管理工作规范、有序运行。

（5）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处对业务工作的监督指导，推行二级部门绩效评价机制，按照资产管理状态给予评价，12 月前给出各单位资产管理绩效综合评价，将评价结果纳入部门年终考核评分。

牵头领导：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12：财务管理不严格。

29.有的大额资金长期脱离财务监管，2014 年一次性向中介机构预付出国培训费 150 万元，直至 2019 年才使用完毕。

整改任务：

（1）2019 年省教育厅专项审计提出该问题后，学校积极采取措施，2020 年先后出台了学校《因公临时出国（境）经费管理办法》《因公临时出国（境）管理办法（试行）》《因公短期出国（境）培训费用管理办法》等文件，规范各类出国经费的管理

与使用，每一批次出国（境）均严格执行如下具体流程：①出国（境）前必须填报《因公临时出国（境）任务和预算审批意见表》，规范出国经费财务预算管理；②获批后在国（境）外的各项开支，严格按照不高于《各国家和地区住宿费、伙食费、公杂费开支标准》列支；③回国（境）后按要求填报《因公临时出国（境）费用报销单》《因公临时出国（境）人员经费补助发放表》，严格执行报销报批手续，杜绝超预算出国（境）培训经费预付给中介机构，避免大额资金脱离财务监管。

（2）2021 年 6 月底前通过采取业务部门自查、审查账目等形式排查自 2020 年以来大额专项资金是否存在提前不合规预付给中介机构等情况，一旦发现类似情况，及时予以纠正，并追究相应部门和有关人员责任。

（3）依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政部门和预算单位资金存放管理的实施意见》《江苏省省属院校经济活动内部控制实施指南（试行）》等有关文件精神，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经费支出管理与财务报销制度（修订）》（苏财院〔2017〕3 号）。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财务处

参与单位：合作交流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8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0 月底

30.有的财务报销手续不全，大额支出无明细、分级审批有缺失等现象不同程度存在，抽查发现 2017 年以来大宗采购支出无合同附件，涉及 697.67 万元。

整改任务：

（1）为杜绝此类问题严格财务报销手续，具体举措为：①部门负责人或项目经费负责人确因长期在外学习等原因无法正常履行签批手续的，需授权委托给本部门指定人员并报分管领导同意，杜绝越权审批；②优化和调整财务岗位分工与职责，加强审核，对于 1 万以内（含 1 万）金额票据的审核，由接单会计审核，副处长复核，实行双重审核；对于 1 万以上大额支付票据的审核，由接单会计审核，副处长复核，处长再次复核，实行三重审核，一旦发现财务报销手续不全或合同等附件不全，及时予以退回和修正；③明确规定教材类大宗采购项目在财务报销时，签订的开口合同（或合同复印件）需作为原始凭证附件，并附使用明细清单。

（2）2021 年 6 月底前专项排查 2020 年以来教材采购以及青年教师公寓项目大额支付报销凭证中合同附件是否完整，一旦发现及时予以补充完整附件。为加强源头治理和专项整治，学校财务部门拟开展财务专项宣讲 6 场以上，做到二级教学单位和二级职能处（室）等相关部门全覆盖。

（3）依据江苏省教育厅关于转发财政部《会计基础工作规范》（2019年修订）的通知，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经费支出管理与财务报销制度（修订）》（苏财院〔2017〕3号）。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财务处

参与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审计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8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年10月底

31.科研经费监管不力，个别党员领导干部套取科研经费被党纪处分。

整改任务：

（1）加强党员领导干部科研经费使用监管，规范党员领导干部科研经费使用审批流程。对个别党员领导干部违规套取的科研经费，如数退回并给予党纪处分。制定学校《科研经费管理办法补充规定》，规范校领导科研经费使用要求及报销手续，“凡校领导使用科研经费的，财务报销时，须经科技处负责人、分管科技处的校领导审批（若分管科技处的校领导本人使用科研经费的，财务报销时，须经校行政主要领导审批）。”

（2）加强科研管理制度培训学习，提升科研管理制度执行力。认真落实学校纪委下达的《纪律检查建议》各项要求，持续加强科技处人员制度学习推动作风建设，切实履行一岗双责。科

技处会同财务处每年充分利用科研项目立项等关键时间节点，面向二级院（部）、处室教职员工以及新入职教师等开展科研经费规范使用和科研诚信与信用管理培训 2 场，增强诚信意识，树立规范习惯。切实加强科研经费使用的过程监管，提升科研管理制度执行力，对各类纵向项目和横向项目均要求根据立项合同及科研经费管理相关文件编制经费预算 47 项，科技处提供指导，并加强审核把关。对各类纵向项目和横向项目，确需调整预算的，由项目负责人提交书面的经费预算调整申请，科技处审核备案 12 项。

（3）持续加强科研经费使用审计。由审计处委托校外第三方机构审计上一轮省委巡视以来立项的所有市厅级及以上纵向科研项目，计 196 项，涉及科研经费 235.87 万元。

（4）完善科研诚信与科研信用管理机制。出台学校《科研诚信与信用管理办法》，将违规使用科研经费列入严重失信行为，根据情节轻重，给予组织处理、纪律处分、解除聘用合同等处理并责令限期改正，撤销、追回违规所得，2 年内不得评选先进、晋升职称职务，4 年内不得申报各级各类科研项目。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科技处

参与单位：财务处、审计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问题 13：违规发放津补贴。

32.2017-2019 年，自设项目对职责范围内工作发放劳务费、评审费 8.7 万元，涉及中层干部 195 人次；超范围发放评审费、课时费等共 41.16 万元，涉及校领导班子 7 人 4.2 万元，中层干部 61 人 36.96 万元。

整改任务：

（1）关于 2017-2019 年，自设项目对职责范围内工作发放劳务费、评审费 8.785 万元，通过对校内 2017-2019 年自设项目进行深入梳理发现，其中涉及 33 人次 1.36 万元属于时任非中层干部（时为普通教职工），涉及中层干部 42 人次 1.855 万元属于其所在部门工作职责和个人分工职责以外事项，对于其余职责范围内工作发放的劳务费、评审费 129 人次 5.57 万元，确保即知即改、应退尽退；目前应退缴的 5.57 万元已于 2021 年 3 月 15 日前全部退还到位。在推进学校党委第一轮巡察反馈共性问题未巡先查、未巡先改以及上级主管部门审计发现问题整改时，发现 2017-2019 年部分二级单位超范围发放评审费、课时费（涉及校领导班子 7 人 4.2 万元，中层干部 61 人 36.96 万元）共计 41.16 万元，已于 2020 年 6 月底前全部退缴到位。

（2）依据学校《规范劳务费发放的暂行规定》及其解释口

径，学校纪委牵头人事处、财务处和审计处等职能部门，对2020年发放的超课时费、劳务费、评审费等进行深入梳理，涉及超范围发放校领导6人共计4510.80元，涉及中层干部8人次3150.00元，已于2021年3月15日前全部退还到位。

（3）学校纪委对上述自设项目对职责范围内工作发放劳务费、评审费，超范围发放评审费、课时费的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进行约谈提醒，督促二级单位领导班子认真执行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和省委十项规定精神，严格遵守财务制度规定，增强纪律规矩意识，杜绝违规发放津补贴问题再度发生，对顶风违纪的部门和党员干部，依规依纪严肃处理；学校领导班子成员要以身作则、以上率下，履行分管部门、联系单位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切实扛紧压实责任。

（4）纪委督促修订学校《规范劳务费发放的暂行规定》等文件，督促各部门加强文件学习，强化制度执行，由人事处负责，财务处和审计处要加强财会监督、审计监督职能；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将劳务费、评审费、课时费等发放情况纳入学校党委第四轮、第五轮巡察重点内容。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财务处、人事处、审计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3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33.2019 年，未经考核评定以“超工作量补贴”名义发放 124 万元，涉及行政、后勤等工作人员 261 人。

整改任务：

（1）学校根据学校教代会通过的学校《第四轮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发放行政、后勤、教辅人员超工作量津贴，在绩效总盘子内，参照二级学院超工作量津贴平均数 60%标准计发。

（2）2021 年 1 月经教代会执委会研究，并报校长办公会、党委会研究同意，从 2020 年 1 月起取消行政、后勤、教辅人员超工作量津贴。

（3）2021 年底制定学校《第五轮奖励性绩效工资分配方案》，对奖励性绩效各类津贴项目进行梳理、调整和规范。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人事处

参与单位：财务处、审计处、纪委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3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14：工作纪律抓得不严。

34.日常考勤时紧时松，“上班不在岗、在岗不干活”现象反映较多。图书馆考勤弄虚作假，一名职工醉驾入刑，考勤仍为全

勤，多发放工资和绩效奖20万元。

整改任务：

（1）学校考勤工作实行部门考勤负责制，由人事处汇总，每月公布，对缺勤人员按规定扣发校内岗位津贴。2018年9月开学后，图书馆职工一名职工未按时到校，图书馆未按时向学校报告，在对其调查中，发现2016年12月至2017年6月中，图书馆在考勤中对其因醉驾先后被拘留、拘役未到校上班未及时上报。2018年11月，经学校研究对其因旷工予以解除聘用合同，对时任图书馆党政主要领导因没有按时到校未及时向学校报告予以诫勉谈话。

（2）图书馆党总支召开班子专题民主生活会，查找思想上根源，分析考勤管理上存在的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学校纪委和人事处派人参加。

（3）修订学校教职工考勤制度，堵塞考勤管理上漏洞；开展“三定”工作，重新定岗、定编、定员，核定部门各岗位职责，让事事有人干，人人有事干，部门负责具体落实和监督。

（4）督促部门切实履行考勤主体责任，建立信息化考勤机制。学校集体活动，由举办部门负责考勤，可通过人脸识别、刷卡、签到等方式进行考勤。建立考勤督查机制，成立由人事、纪检等部门负责人组成考勤督察组，不定期进行抽查，对发现的“上班不在岗、在岗不干活”问题，及时通报，对违纪人员依规处理，

对相关部门负责人瞒报漏报、不严格考勤将依纪依规进行问责。

（5）对时任图书馆领导和相关责任人因一名职工醉驾入刑未到校上班没有及时上报学校将依规依纪进行严肃问责。

（6）安排学校法律顾问介入，对图书馆该名职工启动追偿程序。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人事处、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图书馆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15：形式主义、官僚主义禁而不绝。

35.2019-2020 学年，校领导主持召开的各类会议达 240 多次，谈话中一些干部对“会多、会长”反映强烈。

整改任务：

（1）进一步统计 2020 年全校性各类会议总量，按照主持会议的学校领导班子 7 名成员分类汇总，学校纪委制发提醒函，督促领导班子成员精简会议数量、提高会议质效，确保校级层面每周三为“无会日”。

（2）学校党政班子成员带头转变思想观念，改进工作作风，加强对各类会议的审核把关，严控会议数量，2021 学校领导班

子成员主持召开的会议数量不超过200场，切实减轻基层负担，让基层干部有更多时间和精力投入到工作落实中去。纪委将加大对“隐形变异”开会情况的督查、了解，并及时进行提醒。

（3）针对专业群建设、教师队伍建设、产教融合等事关学校发展的“卡脖子”问题，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带头践行一线工作方法，精准运用“四不两直”方式，深入基层一线解决实际问题，每年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到各二级学院和分管部门开展调研1-2次。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校长办公室、纪委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5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年12月底

36.2019年校内巡察对194名教职工抽样调查校政治生态反映：党员领导干部中，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一定程度存在或严重存在”的占71.65%，“有特权思想和特权现象”的占41.71%，“表态多、调门高、行动少、落实差”的占37.19%。

整改任务：

（1）巩固拓展“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扎实开展党史学习教育，认真贯彻落实中央纪委五次全会和省纪委六次全会关于作风建设的决策部署。结合省纪委监委2020年有

关工作要求，开展 2021 年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制定治理方案，加大过程性检查和整治结果运用。

（2）加强《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师生的实施细则》《关于落实党政领导干部深入基层联系学生工作的通知》等文件制度执行落实情况的监督检查，密切党群关系、师生关系；把制度落实情况作为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专项整治工作的重要内容，对落实不到位、履职尽责不力的，纪委将加大监督执纪“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二种形态运用，依规依纪作出处理。2021 年学校政治生态调查结果持续好转。

（3）对省委第十轮巡视和意识形态工作专项督查反馈意见中存在形式主义、官僚主义问题突出的二级单位和党员干部，结合学校纪委日常监督中发现的突出问题，加大约谈提醒、批评教育、责令检查、诫勉谈话以及制发纪律检查建议等力度。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16：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执行有偏差。

37.党委抓大抓总不够，党委会议题过多过细；校长办公会

议题会前调研不充分，决策水平不高，会后执行不到位。2018年，图书馆安装门禁系统议题校长办公会研究后，提交党委会3次研究才获通过，且2020年底仍未落实到位；青年教师公寓建设项目2014年8月即上报立项，由于方案不完善、设计和招标有重大缺项漏项，反复提交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研究修改，直至2019年3月才开工。

整改任务：

（1）修订完善学校《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明确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题界限和研究事项清单，充分发挥学校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作决策、抓班子、带队伍、保落实”的领导作用，强化学校党委集中精力谋大局、抓大事。

（2）凡涉及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等项目需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项目立项部门须提供项目的前期调研报告和建设方案（含项目立项依据、项目经费来源、项目采购方式、项目负责人等要素）等书面材料。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议题，各二级学院（部）要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各职能部门要召开部门负责人会议，并提供相关会议记录或会议纪要。

（3）在前期调研报告和建设方案等准备工作的基础上，项目立项部门须及时向分管校领导和校长进行书面汇报，经学校相关领导充分交流沟通同意后，方可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凡涉及

“三重一大”事项的议题，会前项目立项部门须与纪委书记沟通，并经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交流沟通后，再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

（4）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和纪委办公室将定期对会议决策的执行情况进行督查，每季度向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汇报会议决策执行情况，确保学校重大决策落到实处。

（5）图书馆安装门禁系统的问题进行立行立改。按照学校上报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关于立行立改事项整改建设方案组织实施，确保在5月20日之前该问题整改到位。

（6）学校计划建设的大型工程项目，依据《江苏省省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管理办法》文件规定和要求，学校后勤基建部门要认真开展项目建设的前期论证工作，及时掌握和了解相关政策规定，在上级部门和专业人员的指导下，认真制定项目建设方案和招投标方案等重要材料，项目建设方案和招投标方案等重要材料提交校长办公会和党委会研究前，须向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征求意见和建议，经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同意后方可提交校长办公会、党委会研究。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参与单位：图书馆、总务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5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年12月底

问题 17：二级学院党总支作用发挥不充分。

38.部分二级学院党总支会议议题仅限于日常党务，脱离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教育教学等中心工作。2017 年以来，二级学院立项的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 28 个项目均未上党总支会研究。

整改任务：

（1）各二级学院（部）党总支认真贯彻和落实《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江苏省普通高等学校院(系)党组织工作标准》《关于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二级院(部)党总支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党总支会议议题不仅要研究部署日常党务工作，还要围绕学院（部）的专业建设、人才培养、教育教学等中心工作进行研究和部署。

（2）党委组织部和党委办公室加强对各二级学院（部）党总支贯彻落实《关于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二级院（部）党总支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的通知》文件的指导和督查。同时学校党委将二级学院党总支作用发挥，落实党总支委员会会议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情况纳入 2021 年学校党建考核体系，并作为学校党委第四轮、第五轮巡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质量管理办公室、各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18：基层党支部工作弱化。

39.全校 38 个基层党支部均未实施“书记项目”，“书记抓、抓书记”的党建工作格局尚未形成。

整改任务：

（1）党委组织部于 2020 年 12 月 21 日印发《关于做好 2020 年度基层党建“书记项目”验收和 2021 年度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苏财院委组〔2020〕45 号），对各党总支和各党支部实施“书记项目”提出具体要求，2021 年 4 月 13 日党委组织部已收到 2020 年党总支“书记项目”结项报告 12 份；2021 年党总支“书记项目”申报书全部收到；党支部“书记项目”除离退休党支部外，实现全覆盖。

（2）每年 2 月底前对各党总支和党支部“书记项目”进行验收，组织评选一批示范性党建“书记项目”，不断提高“书记项目”质量，对示范性基层党建“书记项目”进行推广，发挥示范引

领作用。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各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4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40.加强党员教育管理，2017 年一名学生预备党员从事校园贷，涉案金额约 200 万元。

整改任务：

（1）加强学生法制教育、安全教育。党委保卫部在全校范围内通过宣讲、张贴宣传画、散发传单等反诈骗教育；与公安机关联系，跟踪调查；指导学校治保部对学生违法行为进行滚动式排查等方式，加强学生法制和安全教育。党委学工部每年 6 月、11 月组织全校学生党员观看警示教育片、举行党风廉政建设讲座等，开展学生党员警示教育。

（2）严格发展党员工作。党委组织部根据淮安市委组织部的要求分别每年于3月份和9月份制定上半年和下半年党员发展计划及工作方案。2021 年 4 月制定《庆祝中国共产党建党 100 周年系列活动方案》，坚持“高标准”，发展一批新党员。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细则》《江苏省普通高校发展党员细则》等文件要求，5 月下旬组织各党总支围绕党员发展程序开展现场

观摩交流，对培养联系人和入党介绍人的主要任务，党员发展纪律，党员发展程序等开展专题业务培训，明确切实提高发展党员质量。

（3）加强党员教育管理。一是党委组织部、党校严格落实《学校 2020-2023 年党员教育培训工作规划》，制定党校培训计划，把发展党员相关文件的学习纳入党务干部培训内容。校院两级党校分别承担入党积极分子和发展对象的培训工作，培训工作上半年于 5 月完成，下半年于 11 月完成。二是落实学校《关于加强与改进学生党建工作的实施意见》，坚持开展学生党员单周学双周做活动，加强学生党员思想引领；党委学工部每年 6 月组织学生党支部书记述职汇报会，12 月组织学生党支部书记经验交流会，引导学生党支部注重入党积子和发展对象的思想引领和跟踪教育。三是各党支部采取吸收入党积极分子听党课、参加党内有关活动、定期培训等方法，对入党积极分子进行教育，帮助他们端正入党动机。

（4）纪委通过约谈、座谈、培训等各种形式督促二级学院纪检委员充分发挥监督作用，特别是对学生党支部全体党员的教育和管理。对照党支部书记履责清单，纪委约谈支部书记和纪检委员，将对学生党员的教育管理作为约谈重点，并做到全年全覆盖。

牵头领导：党委副书记嵇芹珍、副校长梁枫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学生工作部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党委保卫部、会计学院党总支等各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41.组织生活不规范，2019 年一个教工党支部党日活动中 20 名党员只有 9 人参加，2019-2020 年校党委对 6 个二级学院和部门党总支巡察发现普遍存在支部“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质量不高。

整改任务：

（1）校内第二轮巡察发现，2019 年一个教工党支部党日活动中 20 名党员只有 9 人参加，会计学院党总支对教工第二党支部以及未参加活动党员进行提醒谈话，会计学院党总支对教师第二支部的“四重四亮”主题党日活动提出整改意见，要求限期整改。教师第二支部按照整改要求于 2020 年 7 月 11 日重新组织支部党员开展“四重四亮”主题党日活动。

（2）加强党委对教师党支部工作的指导，学校党委于 2020 年 1 月印发《党委委员联系教师党支部工作制度》，党委委员每人每年联系一个教师党支部，指导党支部扎实开展各项工作，解决党建工作中的问题。

（3）各党支部严格落实“三会一课”制度，突出政治学习

和教育，加强党性锻炼。一是党委组织部于2021年4月制定《关于基层党组织生活安排的指导意见》，对基层党组织党员学习、党建重点工作和组织生活规范等提出明确要求，同时建立二级学院主题党日和组织生活观摩交流常态化机制，上半年拟对7个党总支开展观摩交流，提高组织生活质量。二是把党史学习教育融入“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等。主题党日开展前，各党支部认真研究确定主题和内容；开展后，抓好议定事项的组织落实。4月底党委组织部牵头组织开展“2020年度最佳党日活动”的评选，2022年2月组织“2021年度最佳党日活动”的评选，并择优上报省教育工委。三是坚持党员领导干部定期为基层党员讲党课，学校三级党组织书记每年至少讲1次党课。七一前后，组织党总支书记、党员领导干部、党支部书记讲一次专题党课。开展示范党课或微党课评审，并择优上报省教育工委、市委组织部。

（4）高质量开好组织生活会。2021年，结合党史学习教育，成立巡回督导组，将在“七一”前后指导各党总支、党支部严格按照组织生活会的程序开展专题民主生活会和组织生活会。年末按照上级党组织要求，结合学校实际召开组织生活会。

（5）党委组织部加强对各党支部“三会一课”和组织生活会的指导和督查，将各党支部组织生活制度的落实和质量，纳入学校绩效考核体系和党委第四、五轮巡察的重点内容。要求学校未被巡察的二级党组织，对照党委第二轮巡察后梳理汇总的16

个共性问题中关于组织生活不规范、不严肃的问题，开展未巡先查、自查自纠，对已被巡察过的二级党组织进行整改情况再检查。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党委学生工作部、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质量管理办公室、会计学院党总支等各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问题 19：民主推荐环节缺失。

42.2017 年学院中层干部换届，以测评考核代替民主推荐和考察；2018 年以来 25 人次提拔未经民主推荐程序。

整改任务：

（1）根据中央 2019 年 3 月印发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精神，学校于 2019 年 10 月修订并印发《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办法》第十二条规定："选拔任用中层干部，应经过民主推荐。民主推荐包括访谈调研推荐和会议推荐，推荐结果作为选拔任用的重要参考，在一年内有效"。

（2）注重向上级组织部门请示汇报，在上级组织部门指导和帮助下，进一步准确理解和把握中央《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中各项条款。2021 年 3 月已购买中组部干部一局编

著的《〈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作条例〉（2019）问答》，组织部门人员学习《条例》的具体解读。

（3）学校在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将严格按照中央和学校关于干部选拔任用文件的规定，按照规定干部选任经民主推荐环节，并对民主推荐情况进行综合分析，提交党委会研究通过后，再进入干部选拔任用的考察环节。

（4）纪委督促党委组织部切实执行《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中的规定程序和手续，同时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的全过程监督，严格把关，准确、客观提出廉洁自律情况意见，实事求是加大否决和暂缓力度。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8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20：“凡提必核”程序后置。

43.2018 年 11 月，党委研究决定 7 名同志提拔任职事项后，才向省委组织部进行个人有关事项核查。

整改任务：

（1）根据中央 2019 年 3 月印发《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工

作条例》，2019 年 10 月学校修订并印发《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党委组织部必须严格审核考察对象的干部人事档案，查核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就党风廉政情况听取纪检监察巡察机构意见，对反映问题线索具体、有可查性的信访举报进行核查。

（2）今后学校在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将严格按照中央和学校关于干部选拔任用文件的规定，选拔任用中层干部考察环节，党委组织部必须严格查核个人有关事项报告，在查核结果合格后形成书面考察材料，报学校党委研究。

（3）严格落实中共中央印发《领导干部报告个人有关事项规定》和《领导干部个人有关事项报告查核结果处理办法》，对查核结果与领导干部当年年度集中报告的个人有关事项内容不一致，视具体情况，给予相应的处理。

（4）纪委督促党委组织部进一步学习《党政领导干部选拔任用条例》，切实执行《条例》中的规定程序和手续。纪委加强对干部选拔任用的全过程监督，严格把关。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21：落实“双签字”制度不到位。

44.2018年以来，分3批提任22名同志担任中层正副职，均未见所在单位党总支书记、纪检委员签署意见。

整改任务：

（1）2019年10月学校修订并印发的《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办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考察对象所在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必须就考察对象廉洁自律情况提出结论性意见，并由党总支（直属党支部）书记、纪检委员签字。2020年，学校在中层干部换届中，除罗斌外，选任的干部都已落实“双签字”的要求。

（2）考虑到现任会计学院党总支书记在提任时的“双签字”，其本人应回避改由组织委员、纪检委员签字做法不妥。今后如涉及总支书记提任的，由学校党委书记和总支纪检委员双签字，如果涉及纪检委员提任的由纪委书记和总支书记双签字。

（3）今后学校在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工作中，将严格按照中央和学校关于干部选拔任用文件的规定，选拔任用中层干部考察环节，坚持由考察对象所在党总支对考察对象廉洁自律情况提出结论性意见，并由党总支书记、纪检委员签字。

（4）学校纪委强化对党总支纪检委员的双重领导和工作指导，修订完善党总支纪检委员履职尽责清单，督促指导党总支纪检委员落实“双签字”制度，压实党总支纪检委员监督责任，切

实发挥监督作用。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8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22：超职数配备干部问题严重。

45.学院现有教职工 496 名，核定六级管理岗（中层正职）19 个、七级管理岗（中层副职）11 个，实际配备中层干部 100 名。另有副处级组织员、副处级巡察专员等 7 名，“官多多”现象突出。

整改任务：

（1）根据《江苏省高等学校人员内设机构领导职数管理办法（试行）》精神和省人社厅、教育厅通知要求，核定学校人员总量、各类岗位编制数和内设机构数，报教育厅人事处审核批准。

（2）根据教育厅人事处审核批准的学校人员总量、各类岗位编制数和内设机构数，核定学校干部职数，并对现有干部队伍加以调整。

（3）根据学校《职员制实施暂行办法》，免去 7 人副处级组织员、副处级巡察专员职务，聘任为相应职级的组织员和巡察专

员，于2021年5月底前完成。

（4）纪委加强监督。对党委组织部、人事处校内岗位设置、干部配备任用进行深入监督。将各部门内设机构干部配备情况检查纳入党委第四、五轮巡察重点内容。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人事处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党委巡察工作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5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年2月底

问题23：少数班子成员主动担当不够。

46.2020年，青年教师公寓工程装修大事小事都上会，阳台封窗、卫生间改建、窗帘采购等事宜先后16次提交党委会、校长办公会。

整改任务：

（1）修订完善学校《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严格执行学校“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明确党委会和校长办公会议题界限和研究事项清单等。

（2）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根据分工和集体决定，要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切实履行职责，抓好分管的工作，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主持召开议事协调会议，研究解决有关问题，但不能超越

权限作出决策，并向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报告，避免大事小事都上会。

（3）凡涉及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等项目需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项目立项部门须提供项目的前期调研报告和建设方案（含项目立项依据、项目经费来源、项目采购方式、项目负责人等要素）等书面材料。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议题，各二级学院（部）要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各职能部门要召开部门负责人会议，并提供相关会议记录或会议纪要。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参与单位：总务处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24：攻坚克难韧劲不够。

47.一期、二期学生公寓 1030 间卫生间，一半以上漏水，多次维修未彻底解决，学生反映强烈；学院实训机房 694 台计算机有 343 台损坏，上课时三四名学生使用一台，严重影响教学一学期之久，至巡视结束仍未修好。

整改任务：

（1）通过购买核心配件整体更换 S2-103、104、201 三间机

房共计185台电脑，于2021年2月26日完成验收并投入使用。

（2）维修了S2-102、105、106、202、401、402和S2-306七间机房共计95台损坏的电脑，并于2021年1月底完工，目前已投入使用。

（3）2021年2月25日党委会通过了S2-107、S2-109、S2-506机房整改建设方案，预算经费60万元购买电脑、云管理软件等设备、软件对机房进行整改建设。根据《江苏省财政厅关于做好意向公开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规定，目前招标信息在江苏政府采购网采购意向专栏公示已结束，目前进入公开招标程序，预计2021年6月完成。

（4）对学校教学单位的机房进行了排查，发现经济管理学院工程造价专业实训室S3-205机房电脑状况问题严重，且需求更为迫切。经校长办公会同意，预算经费28.5万元采用公开招标采购电脑等设备对S3-205机房电脑进行整体改造，目前已进入公开招标程序，将于4月26日开标，预计2021年5月完成。

（5）坚持以学生为本的理念，以满足师生教学需求、服务师生为根本，制修订《实验实训安全管理制度》《实践教学管理制度》《公共机房使用与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不断完善管理运行模式，自行维护，即坏即修，保障机房电脑正常使用，提高师生在机房的教学效果。

（6）针对2020年寒假前学生反映强烈的78间漏水严重的

卫生间，立行立改，已于3月1日学生返校前完成蹲坑更换等相关维修工作。屋面防水已于3月底前维修到位。

（7）春季开学后经进一步排查，学生宿舍还有606处卫生间冲洗阀、三角阀、软管、水龙头存在老化现象。截止4月底，已经全部维修完毕。

（8）关于学生宿舍漏水问题：一是加强经费保障。学校今年拨出500余万元维修经费，并单列20万元宿舍卫生间改造专项经费用于学生宿舍漏水维修。二是坚持日常维修和集中维修相结合，做到应修尽修，小修即报即修，大修想办法尽快解决，对平时无法维修的项目，利用假期等时间进行集中维修，3月份开学以来累计维修学生宿舍卫生间漏水1209件,更换维修器材979只。三是建设完善学生报修服务平台，推广使用网络报修服务，目前正在进行前期调研，预计本学期上线运行，实现维修过程可跟踪、维修实效可评价。四是加强学生卫生间设施使用的指导和管理，为每个宿舍配齐了垃圾篓和垃圾袋，在每个宿舍张贴“卫生间设施使用须知”，明确舍长责任，引导学生正确使用卫生设施。五是利用暑假专项对新生宿舍全部进行维修出新，确保新生宿舍维修到位。六是学生处宿舍管理科安排专人定期巡查公寓设施，发现问题督促维修人员立即到场整改。

（9）加强物业服务品质监管，将服务质量纳入每月物业费支付考核，根据服务合同，对服务质量考核差的按次给予处罚。

今年以来累计处罚 6 次，扣款 950 元。

（10）针对学校学生公寓维修采用物业维修与学校维修相结合模式存在的不足，2021 年 4 月 15 日学校党委会研究决定在 2021 年宿舍物业招标时将宿舍维修服务全部改由学校负责。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教务处、总务处

参与单位：学生处、财务处、审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25：纠治推诿扯皮不力。

48.2018 年以来，在学生顶岗实习安排上，合作交流处、教务处、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和二级学院相互“踢皮球”，出现把会计专业学生安排到电子厂流水线实习等问题，多次引发网络舆情。

整改任务：

（1）强化体制机制建设，厘清职责分工。合作交流处在顶岗实习工作中主要负责指导统筹和监督考核，一是要牵头带动二级学院联系更多与专业相关企业，稳步拓宽学生顶岗实习渠道，二是对学生顶岗实习的过程和结果进行监督和考核，确保顶岗实习取得预期效果；教务处在顶岗实习工作中主要负责督促各二级

学院完善专业人才培养方案，制定顶岗实习方案，明确顶岗实习的目标和任务、内容与要求等内容；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主要负责为学生后续在顶岗实习企业就业提供针对性的就业指导服务；二级学院在顶岗实习安排中负有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实习时间安排、实习岗位落实、实习前动员和安全教育、实习方案制定、学生实习申请审核以及实习检查和督促等工作。

（2）提升专业对口度，全面落实顶岗实习基本原则。加强对顶岗实习单位的筛选，为学生提供更多与专业对口度较高的企业；坚持集中实习与分散实习相结合的原则，尊重学生的主观愿望，根据学生专业特点，鼓励和引导更多学生进行集中顶岗实习。

（3）修订绩效考核办法，加强对“集中实习率”的考核。合作交流处修订现有《校企合作考核办法》，加大学生合作企业顶岗实习数、顶岗实习企业就业数、集中实习率等在绩效考核指标中的权重，提高实习的效果，确保顶岗实习不流于形式。

（4）深入学习领会教育部《职业学校学生实习管理规定》、江苏省《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实施意见》等重要文件精神，提高认识，革新理念，确保实习工作平稳有序进行。

牵头领导：副校长杜萍

牵头单位：合作交流处

参与单位：教务处、大学生就业指导中心、会计学院、智能工程技术学院等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9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2 月底

问题 26：巡视反馈问题整改不彻底。

49.2016 年 9 月，省委第五巡视组向学院党委反馈了 3 个方面 41 条具体问题。截至巡视期间，仍有 8 条问题没有整改到位，整改率为 80.49%。党委科学运用高职教育发展规律，研究学校重大改革发展还不够，学校专业布局和设计不合理、矛盾突出，缺少战略谋划，攻坚克难的硬招不多。

整改任务：

（1）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特别是职业教育的重要论述，科学运用高职教育发展规律，切实履行“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按照教育部、省委省政府和省教育厅关于规划编制的总体部署要求，通过网络调研、赴高水平高职院校考察学习、召开党员干部、高层次人才、教师和学生代表座谈会以及教职工代表大会等多种形式，广泛征求意见和建议，进一步明确学校办学定位、发展目标和发展思路，系统谋划，科学制定学校“十四五”发展总规划和 10 项子规划，全面系统科学描绘学校改革发展蓝图。

（2）制定实施学校专业群建设“十四五”发展规划，构建以会计、金融管理专业群为重点，以工商企业管理、粮食工程技

术、智能制造、信息技术应用、物流管理和法律等专业群为支撑、协调发展的专业群新布局，使学校的专业布局更加合理。

（3）高质量建设会计、金融管理等省高水平专业群，在师资队伍建设、校企合作、技能大赛、社会服务等方面取得新的突破，充分发挥高水平专业集群效应，彰显学校财经专业鲜明特色，学校将在经费保障、人员保障和组织保障上予以倾斜。

（4）根据高等职业教育招生考试制度改革的最新要求，系统思考谋划学校 2021 年省内外、文理科专业招生计划安排，同时，学校要根据社会需求和区域经济发展需要以及学校办学特色，进一步加强新设专业设置论证和专业动态调整，2021 年空中乘务专业、司法助理专业、广告设计专业等 8 个专业停止招生。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教务处

参与单位：发展规划处、各学院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0.会议议题会前调研不充分，沟通不足，影响决策和工作效率。

整改任务：

（1）加强会前调研。凡涉及工程类、货物类、服务类等项目需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项目立项部门须提供项目的前期调研

报告和建设方案（含项目立项依据、项目经费来源、项目采购方式、项目负责人等要素）等书面材料。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议题，各二级学院（部）要召开党政联席会议，各职能部门要召开部门负责人会议，并提供相关会议记录或会议纪要。

（2）加强会前沟通。在前期调研报告和建设方案等准备工作的基础上，项目立项部门须及时向分管校领导和校长进行书面汇报，经学校相关领导充分交流沟通同意后，方可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凡涉及“三重一大”事项的议题，会前项目立项部门须与纪委书记沟通，并经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交流沟通后，再提交校长办公会研究。

（3）加大执行监督力度。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和纪委办公室将定期对会议决策的执行情况进行督查，每季度向党委会或校长办公会汇报会议决策执行情况，确保学校重大决策落到实处。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1.集体领导与个人分工责任制执行时有错位，有的领导班子成员担当意识和大局意识不够，存在本位主义倾向。

整改任务：

（1）修订完善学校《关于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实施细则》，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根据分工和集体决定，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切实履行职责，抓好分管的工作，在各自职责范围内主持召开议事协调会议，研究解决有关问题，但不能超越权限作出决策，并向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报告，避免大事小事都上会。

（2）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分管、联系工作需要学校领导班子其他成员分管、联系的单位配合支持的，由该班子成员出面与班子其他成员沟通，共同研究需要解决的问题。因实际需要涉及两名以上班子成员共同负责的工作，由学校党委会、校长办公会议或学校党委书记、校长确定一位班子成员牵头负责，班子其他成员予以配合。

（3）纪委主要负责人加强与领导班子成员谈心谈话，加大提醒谈话力度，利用党委会、双周工作汇报、专题民主生活会、列席校长办公会等提出监督意见，着力破解“一把手”监督和同级监督难问题。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2.部分二级院系党政共同负责制执行不力，涉及重大事项不开会、不商量，个人说了算。

整改任务：

（1）各二级学院（部）党总支认真贯彻和落实学校《关于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二级院（部）党总支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的通知》等文件精神和要求，各二级学院（部）实行党政共同负责制，应遵循“集体领导、民主集中、个别酝酿、会议决定”的基本原则，坚决杜绝重大事项不开会、不商量，个人说了算的现象。

（2）党委组织部和党委办公室加强对各二级学院（部）党总支贯彻落实《关于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二级院（部）党总支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和党政联席会议议事规则的通知》文件的指导和督查。同时学校党委将二级院（部）党政共同负责制执行情况纳入 2021 年学校党建考核体系，并作为学校党委第四轮、第五轮巡察的重要内容之一。

（3）纪委办公室将对各二级学院（部）执行党政共同负责制过程中出现的违纪违规问题进行依法依规依纪严肃处理。

牵头领导：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各院（部）党总支、图书馆党总支、继续教育学

院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3.立德树人和师德师风建设抓得不实，师德师风问题突出。

整改任务：

（1）落实师德师风第一标准，把师德师风作为教师开学和新教师入职第一课。通过党建工作例会和目标考核督促二级党组织认真组织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师德师风重要讲话精神和上级关于师德师风建设文件，组织开展师德师风主题教育活动，请师德师风模范给教师作报告，进一步深化价值引领，充分发挥党员教师的先锋模范作用。

（2）党委教师工作部牵头，由各二级院（部）全面排查梳理师德师风方面存在问题，制定整改措施，党委教师工作部进行督查。完善学校师德师风负面清单，通过校院两级线上线下听课督导、学生座谈等措施，及时了解发现问题，对发现的师德师风问题依规依纪严肃查处。

（3）健全和完善师德师风考核评价体系，把师德师风作为评价教师的第一标准，师德考核结果作为职称评审、岗位聘用、评先评优首要条件，严格实施师德问题“一票否决”制。对新进教师通过政审等方式严把入口关。

牵头领导：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党委教师工作部

参与单位：教务处、学生处、教风学风督导室、各院（部）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4.对有的干部不作为慢作为的教育和处理失之于宽、失之于软。

整改任务：

（1）由学校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牵头，各部门（单位）全面梳理部门工作职责和岗位职责，明确责任。

（2）2021 年，将于 3 月召开巡视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年底根据中央和省委的部署召开民主生活会。将整治干部不作为慢作为民主生活会对照检查的内容，通过开展批评和自我批评，帮助干部发现、剖析自身存在的问题，并及时加以改进。

（3）把干部担当作为情况作为校内巡察和开展选人用人考察的重要内容，2021 年上半年将修订学校中层干部考核制度，强化干部考核结果运用，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4）根据《新时代教育评价改革总体方案》等文件精神，下半年修订学校《中层干部选拔任用办法》，推进干部人事管理制度，加大年轻干部培养和选拔力度。

（5）党委组织部将认真学习并严格落实《中国共产党组织

处理规定（试行）》，充分合理运用监督执纪第一种形态及时对干部不作为慢作为进行教育和处理。纪委督促党委工作部门加强监督执纪“四种形态”运用，特别是第一种形态运用，紧盯苗头性、倾向性问题，开展经常性谈心谈话，让咬耳扯袖、红脸出汗成为常态，避免小问题演变成大问题。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纪委书记王传荣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7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2 年 1 月底

55.招投标采购制度不完善，工程建设审批程序执行不到位。

整改任务：

（1）2019 年出台了学校《基本建设工程管理办法》，2019 年修订了《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招投标管理办法》、《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工程项目变更管理办法》，在此基础上将按照最新国家招投标和建设工程管理法律法规精神，对现行相关文件进行梳理，在 2021 年 5 月底前对《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招投标管理办法》、《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工程管理制度》进行修订完善，对文件中工程建设维修项目及绿化工程的审批程序进一步明确，对省级政府采购目录和限额标准数额进行详细规定，特殊情况需进行单一来源采购、邀请招标、询价采购的范围、数额及审批权

限进一步加以限制，从文件源头上堵塞漏洞、完善审批程序。

（2）严格执行国家招投标法律法规及学校的招投标管理、工程管理文件规定，规范履行审批手续，强化制度执行力度，严格项目审批限额及方式，未经审批的项目不得实施，杜绝程序不规范的行为。强化纪委、审计部门对招投标的再监督力度，纪委不定期抽查招投标工作执行情况，审计部门以审签合同为抓手核查项目全流程，形成长期监管机制。

（3）围绕招投标、工程管理的各方面工作，加强岗位人员综合工作能力的提升。在部门会议中增加学习文件内容，组织岗位人员参加省市组织的业务培训，加强校际同行间的沟通，积极提升岗位人员专业能力。

（4）每年初，学校基建领导小组召开专题会议，讨论研究当年的工程建设项目。重大项目建设时，每两周召开一次会议，讨论研究工程建设过程中发生的重大事项，确保制度的严格执行。

牵头领导：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基建办公室

参与单位：审计处、财务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6. 资产监管不到位。

整改任务：

（1）2016年省委巡视提出的整改意见，主要针对资产管理“存在账账、账实不符现象”的情况。一方面通过2017年以来认真的核实账务，核查出新校区建设竣工审计需核减的建筑资产及省高校国有资产平台两笔广场道路计160余万元的重复录入情况，解决了学校财务总账与国资明细账不平的问题，实现了账账相符，相关材料已报教育厅。另一方面通过2020年组织的全校资产清查，对全校资产进行了清查盘点，二级部门待处置资产汇总后(其中含巡视中提出的76.44万元有账无物待处置资产)，6月底前报学校国有资产管理领导小组及校办公会议审批，统一进行资产处置，处理账物相符问题。

（2）加强对二级单位的业务指导，主动登门交流。不定期走访二级部门反馈国有资产管理建议（上半年已走访反馈全部36个部门），指出如存放地、责任人未注明等问题及处理建议。并根据二级部门国有资产管理状况，给出二级部门年度绩效考核评价。

（3）按照省教育厅、省财政厅印发的《江苏省省属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结合学校实际，5月底前修订现行的《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国有资产管理办法》。根据最新文件要求，完善调整国有资产管理办法，从制度上确保管理秩序的运行。

（4）加强国资管理人员业务能力的提升，在部门会议中增加国资处人员学习国家政策法规文件、专业知识等学习环节，积极参加省厅组织的业务学习，每年组织一次全校性校内单位资产管理员培训班，提高资产管理岗位专业水平。

牵头领导：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27.主题教育检视问题整改不深入

57.基层党组织建设不平衡，主题教育指导督查有差距。

整改任务：

（1）科学编制学校《党建工作“十四五”发展规划》，全面学习贯彻落实新修订的《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深入实施高校党组织“对标争先”建设计划。抓好党支部建设“提质增效”三年行动计划收官，接续启动学校三级党组织“固本强基”五年建设计划。

（2）5 月份制定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党建工作责任清单，聚焦年度重点工作和年度党建计划的完成情况，加强党总支书记、党支部书记抓基层党建工作述职评议考核及考核结果运用，

5 月初对考核结果倒数两名或评价等次为“一般”和“差”的党总支书记进行约谈提醒、限期整改，问题严重的依照有关规定严肃追责问责。

（3）以“党总支做硬、党支部做实”为主线，强化党支部优质化、特色化建设。5 月评选一批“特色党支部”“党建工作创新奖”“党建案例”，同时开展“一总支一典型、一支部一特色”党建品牌专题调研，组织指导基层党支部打造“四心党建”“校企党建共同体”“生态党建”等党建工作品牌，重点抓好党建与业务工作的融合。6 月对 2020 年立项的标杆院部、样板支部、党员实境课堂、党支部书记工作室等党建项目建设进行中期检查，总结推广基层党组织工作经验做法。发挥好学校两个全国党建工作样板支部的示范作用，开展第三批全国“标杆院系”“样板支部”组织申报工作。

（4）严格落实校院两级党组织领导班子成员联系党支部工作制度。注重运用“四不两直”的方式到基层党支部进行调研，主动了解有关情况，指导帮助党支部研究解决新形势下党建工作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共同推动基层党建工作创新。加强与所在党支部和所联系党支部党员谈心谈话，及时了解情况，帮助解决工作、学习、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5）在党史学习教育中，党委组织部、纪委办公室成立巡回督导组对党史学习教育的过程和结果进行督促和检查，指导二

级党组织开展好党史学习教育，并对学习不到位、效果不明显的党组织和党员干部，进行约谈提醒。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党委副书记嵇芹珍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

参与单位：各二级党总支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8.勇于担当的意识不强。

整改任务：

（1）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严格“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坚持“双周工作汇报制度”，加强会议题会前调研工作，议题上会前学校相关领导充分交流沟通。

（2）健全党政班子协调运转工作机制，校领导带头贯彻民主集中制，做到议事有规则、决策有依据、执行有要求、检查有标准。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和纪委办公室将定期对会议决策执行情况进行督查，确保学校重大决策落到实处。

（3）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根据分工和集体决定，要勇于担当、敢于负责，切实履行职责，抓好分管的工作，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研究解决有关问题，但不能超越权限作出决策，并向学校党政领导班子报告，避免大事小事都上会。纪委将加大对“隐形变异”开会情况的督查、了解，并及时进行提醒。

（4）认真落实中央、省委激励干部担当作为文件精神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坚持“五突出五强化”选人用人机制，落实“三项机制”，把干部担当作为情况作为校内巡察和开展选人用人考察的重要内容，上半年修订学校中层干部考核办法，强化干部考核结果运用，充分调动广大干部干事创业的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

（5）召开第三次党代会第三次会议和第六届教代会第一次会议，科学谋划今后五年发展战略、发展目标、发展思路和发展任务，发扬钉钉子精神，一件事情一件事情地抓落实。2021 年重点抓好高水平学校申报、内部治理保障体系复核、高水平专业群建设、二级管理深入推进、校企合作有效拓展、“五育并举”落地生根以及系列改革等工作。同时，针对 2020 年民主生活会师生座谈会提出的意见和建议，及时认真地梳理、归纳意见和建议，认真研究相关问题，结合巡视问题整改，制定问题整改方案，明确责任、强化责任、追究责任，确保问题整改落实到位。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59.干事创业的方法不多。

整改任务：

（1）坚持党对学校工作的全面领导，落实“管党治党、办学治校”主体责任，科学制定学校“十四五”发展总规划和各项子规划。重构“内部治理体系、教育教学体系、学生工作体系和后勤服务保障”体系，着力提升学校内涵建设水平，2021 年 4 月出台学校《提质培优行动计划实施方案》，修订《质量工程项目评审和奖励办法》，聚焦内涵建设和高质量发展指标，提前谋划，一着不让，扎实取得高质量发展成果。

（3）学校领导班子带头创新，紧扣推动高质量发展，创新思路和举措破解难题。一是积极申报创建高水平高职院校，3 月份成立以书记、校长为组长的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创建工作领导小组，设立创建办公室，做好创建各项准备工作，2021 年全力以赴申报创建江苏省高水平高职院校。同时努力提高 2021 年全省高质量发展综合考核分值名次。二是根据社会需求、区域经济发展需要和学校办学特色等，进一步优化学校专业（群）结构布局，构建专业群新布局，充分发挥专业集群效应，努力打造学校财经特色。三是在人才培养、社会服务、产教融合上不断凝练和打造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的特色做法，坚持政行企校多方联动，建立书记、校长联系企业制度，建立健全订单培养制度，实现标准管理。四是结合学校办学特色，按照“按需择优、引育并举”原则，加大高层次人才的引进和培养。五是深化分配制度改

革，完善考核激励机制，构建科学规范的绩效管理机制，激发广大干部教师履职尽责的内生动力。

（4）对于在各项工作中反映出来的担当意识不强的党员干部，积极运用四种形态，特别是第一种形态抓早抓小，纪委办公室协助党委组织部通过各种形式有效引导和教育党员干部知责于心、担责于身、履责于行。

（5）根据中央纪委五次全会、省纪委六次全会对于党员干部履职尽责要求，纪委围绕学校 2020 年政治生态调研所反映出的担当意识不强的问题，督促各级党组织纪检委员对党员干部干事创业、勇于担当的精气神进行针对性了解，纪委将根据了解的情况开展精准监督、约谈提醒，并将此类问题纠治纳入 2021 年纪委工作重点。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组织部、党委办公室

参与单位：纪委办公室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9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60.聚焦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需加强。

整改任务：

（1）学校党委全力聚焦师生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问题，坚持每年办成一批师生看得见、感受得到的实事好事，一件

接着一件办、一年接着一年干，不断满足师生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

（2）学校工会牵头制定学校《教职工申述处理暂行办理》，进一步完善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的申诉机制，畅通教职工诉求渠道，广泛倾听、及时处理和回复教职工的合理意见和建议。此外，加强党代会、教代会代表提案办理工作。

（3）根据省委第十一巡视组反馈意见中关于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例如学生宿舍电路改造、图书馆门禁系统和密集书库建设、S2 实训室机房计算机维修和学生宿舍卫生间漏水维修、S4 和 S5 部分教室空调安装等问题，学校党委高度重视，对上述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立行立改。

（4）学校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纪委办公室加强对师生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办理情况的专项督查，并将督查情况及时向党委会、校长办公会汇报。

牵头领导：党委书记韩香云、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党委办公室、校长办公室

参与单位：工会、人事处、教务处、学生处、合作交流处、总务处、后勤服务中心等各部门（单位）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5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问题 28：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

61.对外投资管理不到位，对外投资程序不规范。

整改任务：

（1）审计中发现的问题是针对："校属企业淮安财经印刷厂原注册资本 220 万元,2013 年以未分配利润转增公司资本 830.00 万元，增为注册资本 1050 万元的事项，未报教育厅备案、省财政厅审批"提出的。该整改内容在 2016 年省委巡视中提出之后即请示省财政厅，答复现在无法批复而维持现状至今，省厅认为可以在今后开展的省属高校企业改制时予以彻底解决。2020 年 10 月 21 日再次请示省教育厅回复：注册资本由 220 万转增到 1050 万的行为，虽没有上报省教育厅备案、省财政厅审批，但在当地工商部门已经按照规范程序完成了增资手续，多年来已经实际存在，改制时按照增资后的 1050 万挂牌拍卖没有任何问题。相关整改意见可以在企业改制中一并处理。

（2）目前《关于反馈第一批非试点省属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方案审核意见的通知》文件，同意学校为"第一批非试点省属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单位，方式为脱钩剥离。经过学校国有企业改制领导小组牵头开展一系列企业改制相关工作，已经妥善完成企业职工安置、资产清查、净资产评估、法律建议文书等工作。在《关于南京邮电大学等 22 所非试点省属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的批复》文件中，已同意学校报送的《企业体

制改革工作方案》。学校已将挂牌拍卖申请材料，报送教育厅审议、省财政厅待批准。

（3）因淮安财经印刷厂是学校唯一的投资控股企业，企业脱钩剥离完成之后相关整改问题不再存在。学校在今后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法》《江苏省省属高等学校国有资产管理实施办法》文件要求，严格履行文件规定程序，强化对外投资决策审批流程，按照权限划分规范议事程序，杜绝类似情况再次发生。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审计处、财务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62.部分支出核算不规范。

整改任务：

（1）2019 年省教育厅对学校 2017 年度财务预决算专项审计提出该问题后，学校积极落实整改取得初步成效，根据江苏省教育厅审计报告（苏教审报〔2020〕37 号）结论：此问题已销号，本次审计不再跟踪，请学校进一步规范车辆管理行为。经 2019 年审计指出后，目前淮安财经印刷厂捐赠给学校 2 辆车辆的费用支出已经纳入学校统一管理与核算，巡视期间已立行立改，

学校2020年12月出台了《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车辆管理办法（修订）》（苏财院〔2020〕91号）。

（2）加强源头治理和专项整治，强化财务人员对《高校财务制度》《会计工作基础规范》等相关制度的学习，具体举措为：①组织财务人员进行财务专题研讨，每学期不少于2次。年度内派出1-2名财务人员参加上级主管部门或其它相关组织开展的关于高校会计核算、内部控制、绩效管理等相关专题培训和学习；②全面落实《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全省财务人员在教育系统财务干部网络学习平台注册学习的通知》文件要求，组织全体财务人员在网络学习平台注册学习不少于1125分钟，掌握财税、资产、审计、会计、统计等相关领域最新要求，学完后进行1次财务知识专项考试，提高业务水平。

（3）依据《高等学校财务制度》《政府会计制度——行政事业单位会计科目和报表》，修订《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财务管理办法（修订）》（苏财院〔2014〕131号），补足财务制度漏洞。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

牵头单位：财务处

参与单位：审计处、校长办公室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年10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年12月底

63.对控股企业管理不到位，未及时收缴国有资本利益。

整改任务：

（1）校属企业淮安印刷厂自成立以来，除以未分配利润转增公司资本 830.00 万元外，未向学校上交其他利润，其公司章程中也未就股利分配事项作出明确规定，形成了省委巡视整改中“对控股企业管理不到位，未及时收缴国有资本利益”的问题。发现整改问题后，学校拟通过在企业章程中增加相关内容，收缴国有资本利益；

（2）2020 年 5 月 12 日校长办公会同意校属企业淮安印刷厂提出的关于修订淮安财经印刷厂章程的建议。会议决定淮安财经印刷厂章程修订的内容增加第九条内容：财务管理制度，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利润分配为 20%上缴学校，80%自留企业发展。2020 年 5 月印刷厂上缴了 2019 年 12 月底的净利润 718.25 万元的 20%计 143.65 万元给学校。解决了未及时收缴国有资本利益的整改。

（3）在《关于南京邮电大学等 22 所非试点省属高校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方案的批复》文件中，已通过学校报送的所属企业体制改革工作方案（脱钩剥离方式）。改制工作完成之后，学校已无对外投资控股企业。在今后的工作中，将严格执行国家法律法规，规范议事规则和审批流程，避免类似问题发生。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

参与单位：审计处、财务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1 年 6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1 年 12 月底

（二）1 年以上整改落实到位的问题

问题 11：固定资产管理有漏洞。

1.固定资产产权登记迟滞，学院新校区 2007 年竣工使用，4.4 亿元房产至今仍未办好产权证。

（1）各年度整改目标

第一年度整改目标

1.申请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

2.办理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与服务外包实训中心产权证。

第一年度整改任务

1.向淮安市政府和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请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现有手续办理产权证。

2.积极准备材料，申办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与服务外包实训中心产权证。

3.新建工程建设项目根据《江苏省省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申请省公建中心代建。

第二年度整改目标

1.继续申请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

第二年度整改任务

1.联合淮安本地高校，向淮安市人民政府和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请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现有手续办理产权证。

第三年度整改目标

1.继续申请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

第三年度整改任务

1.申办新建学生宿舍楼工程的产权证。

（2）整改任务：

1.认真学习和研究《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向淮安市人民政府和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请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现有手续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积极准备材料，申办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与服务外包实训中心产权证。

2.学校新校区自2006年建设，投入使用至今，共有21.7706万平方米的建筑交付使用后没有办理产权证。其原因一是当时由于房屋建筑不符合保温节能要求等原因无法验收；二是部分工程资料由于时间较长，加之部门更替、检察院调阅、未能及时办理等原因造成缺失。目前学校这些建筑仅有立项批文、土地证、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部分资料。学校分别于2019年6月5日和2019年7月26日向淮安市人民政府和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申请，相关部门也进行了批阅，但由于资料缺失、相关

手续无法补办等存在的问题难以解决无法办理产权证。该问题在淮安本地高校中普遍存在，学校将联合其他高校一起向淮安市政府相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

3.学校在以后的建设中，工程建设项目将根据《江苏省省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管理办法》规定申请省公建中心代建，避免由于工作人员专业性不强导致的手续缺失无法办理产权证等问题出现。所有建设严格按规定程序和相关规定进行，房屋建筑交付后立即申办产权证。

牵头领导：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总务处

参与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处、审计处、财务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2 年 2 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4 年 2 月底

问题 28：审计发现问题整改不到位。

2.新校区房屋产权证尚未办理。

（1）各年度整改目标

第一年度整改目标

1.申请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

2.办理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与服务外包实训中心产权证。

第一年度整改任务

1.向淮安市政府和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请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现有手续办理产权证。

2.积极准备材料，申办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与服务外包实训中心产权证。

3.新建工程建设项目根据《江苏省省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管理办法》有关规定申请省公建中心代建。

第二年度整改目标

1.继续申请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

第二年度整改任务

1.联合淮安本地高校，向淮安市人民政府和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请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现有手续办理产权证。

第三年度整改目标

1.继续申请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

第三年度整改任务

1.申办新建学生宿舍楼工程的产权证。

（2）整改任务：

1.认真学习和研究《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向淮安市人民政府和淮安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提出申请，请求根据实际情况和现有手续办理新校区房屋产权证。积极准备材料，申办青年教师周转公寓与服务外包实训中心产权证。

2.学校新校区自2006年建设，投入使用至今，共有21.7706万平方米的建筑交付使用后没有办理产权证。其原因一是当时由于房屋建筑不符合保温节能要求等原因无法验收；二是部分工程资料由于时间较长，加之部门更替、检察院调阅、未能及时办理等原因造成缺失。目前学校这些建筑仅有立项批文、土地证、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等部分资料。学校分别于2019年6月5日和2019年7月26日向淮安市人民政府和淮安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提出申请，相关部门也进行了批阅，但由于资料缺失、相关手续无法补办等存在的问题难以解决无法办理产权证。该问题在淮安本地高校中普遍存在，学校将联合其他高校一起向淮安市政府相关部门申请办理相关手续。

3.学校在以后的建设中，工程建设项目将根据《江苏省省级政府投资非盈利性工程项目集中建设管理办法》规定申请省公建中心代建，避免由于工作人员专业性不强导致的手续缺失无法办理产权证等问题出现。所有建设严格按规定程序和相关规定进行，房屋建筑交付后立即申办产权证。

牵头领导：校长程淮中、副校长王丹

牵头单位：总务处

参与单位：审计处、国有资产管理处

取得明显成效时限：2022年2月底

整改落实到位时限：2024年2月底

（此页无内容）

中共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4 月 27 日

江苏财经职业技术学院党委办公室　　2021 年 4 月 27 日印发